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

一、重要提示

本行董事会及其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行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17 年 3 月 23 日审议通过了《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本行 2016 年度财务报告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本行法定代表人朱玉国、行长赵小中、分管财务工作总审计师向虹、财务企划部总经理罗岚保证财务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

目 录

第一章 公司简介.....	4
第二章 主要财务信息.....	5
一、本年度主要利润指标.....	5
二、截止报告期末前三年的主要会计数据.....	5
三、截止报告期末前三年的主要财务指标.....	5
四、主要营业收入种类.....	6
五、资本构成及变化情况.....	6
六、杠杆率情况.....	7
第三章 风险管理情况.....	7
一、主要监管指标.....	7
二、贷款投放前五位的行业及比例.....	8
三、最大十户客户贷款额占贷款总额的比例.....	8
四、信贷资产“五级”分类及贷款损失准备的计提情况.....	9
五、抵债资产情况.....	10
六、主要存贷款类别日均余额及年均利率情况.....	10
七、报告期末所持金额重大的政府债券情况.....	10
八、不良贷款情况及采取的相应措施.....	11
九、主要表外项目余额及风险管理情况.....	12
十、面临的各种风险与相应对策.....	12
十一、本行内部控制及制度建设情况.....	20
第四章 股东变动及股东情况.....	22
一、股本变动情况.....	22
二、股东情况介绍.....	22
第五章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24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24
二、员工情况.....	28
第六章 公司治理结构.....	29
一、公司治理情况.....	29

二、独立董事和外部监事情况.....	30
三、经营决策体系.....	32
四、高级管理人员考核、激励和约束机制.....	32
五、组织机构（架构图）.....	34
六、分支机构基本情况.....	35
第七章 股东大会及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36
一、股东大会情况.....	36
二、公司利润分配预案或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37
第八章 董事会报告.....	38
一、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38
二、报告期内整体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38
三、战略发展规划.....	52
四、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57
第九章 监事会报告.....	57
一、2016 年度监事会主要工作情况.....	58
二、就有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	61
第十章 重要事项.....	62
一、重大合同及其履约情况.....	62
二、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分立合并事项.....	62
三、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62
四、重大托管、担保、承诺、委托资产及收购或出售资产情况.....	63
五、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63
六、本行及本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接受处罚情况.....	63
第十一章 财务报告、备查文件目录.....	64
一、财务报告.....	64
二、备查文件目录.....	64
审计报告.....	65

2016 年年度报告

第一章 公司简介

一、法定中文名称：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¹

法定英文名称：BANK OF CHANGSHA CO., LTD.

二、法定代表人：朱玉国

三、董事会秘书：杨敏佳

联系地址：中国湖南省长沙市芙蓉中路一段 433 号

联系电话：(86) 0731-84305606

传 真：(86) 0731-84305601

电子邮箱：bankofchangsha@cscb.cn 客服及投诉电话：96511

四、注册地址：中国湖南省长沙市芙蓉中路一段 433 号

办公地址：中国湖南省长沙市芙蓉中路一段 433 号

邮政编码：410005 电子信箱：cscb@cscb.cn

国际互联网地址：<http://www.bankofchangsha.com>

五、其他有关资料

本公司首次注册登记日期：1997 年 8 月 18 日

本公司变更注册登记日期：2016 年 3 月 7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30000183807033W

本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办公地点：中国浙江省杭州市西溪路 128 号 9 楼

六、本报告分别以中、英文两种文字编制，在对两种文本的理解上发生歧义时，以中文文本为准。

¹ 本报告中的长沙银行、本行、本公司、全行均指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章 主要财务信息

一、本年度主要利润指标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审 计 数
利润总额	4,254,715
净利润	3,251,68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203,526
营业利润	4,271,007
投资收益	196,873
营业外收支净额	-16,29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141,346

注：如无特别注明，本报告数据均为并表口径数据

二、截止报告期末前三年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2016 年	2015 年	2014 年
主营业务收入	10,041,026	8,395,552	6,426,893
净利润	3,251,687	2,768,110	2,392,928
总资产	383,505,452	285,366,179	216,627,836
吸收存款	273,377,328	196,984,612	159,591,445
发放贷款和垫款净额	114,972,116	91,141,165	71,600,25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9,939,641	17,595,709	13,057,822

三、截止报告期末前三年的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2016 年	2015 年	2014 年
-----	--------	--------	--------

基本每股收益	1.04	0.98	1.06
稀释每股收益	1.04	0.98	1.0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1.04	0.99	1.07
每股净资产	6.61	5.79	5.0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7.00	18.73	22.8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7.07	18.94	23.02

四、主要营业收入种类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业务种类	收 入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516,446
存放同业款项	111,864
拆出资金及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70,632
发放贷款和垫款	6,729,639
债券投资	8,091,419
合 计	15,620,000

五、资本构成及变化情况

资本充足率相关数据及信息，依据《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相关规定及要求计算得出。

单位：千元 币种：折人民币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并表口径	法人口径
1. 资本净额	27,463,741	26,616,298
1.1 核心一级资本	20,179,702	19,805,665
1.2 核心一级资本扣减项	79,216	359,603
1.3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20,100,486	19,446,063
1.4 其他一级资本	21,095	0

1.5 其他一级资本扣减项	0	0
1.6 一级资本净额	20,121,581	19,446,063
1.7 二级资本	7,342,160	7,170,235
1.8 二级资本扣减项	0	0
2. 信用风险加权资产	207,123,645	202,034,306
3. 市场风险加权资产	1,295,368	1,295,368
4. 操作风险加权资产	15,081,312	15,081,312
5. 风险加权资产合计	223,500,325	218,410,986
6.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8.99%	8.90%
7. 一级资本充足率	9.00%	8.90%
8. 资本充足率	12.29%	12.19%
9. 享受过渡期优惠政策的资本工具：本行于2016年发行二级资本债券50亿元，按照《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相关规定，2016年末账面金额499,105.33万元计入二级资本。		

六、杠杆率情况

按照《商业银行杠杆率管理办法（修订）》（银监会令[2015]1号）的相关规定，本行2016年末杠杆率情况如下：

单位：千元 币种：折人民币

项 目	并表口径	法人口径
杠杆率(%)	5.0732%	5.0179%
一级资本净额	20,121,581	19,446,063
调整后表内外资产余额	396,621,750	387,534,898

第三章 风险管理情况

一、主要监管指标

项 目	标准值	2016年	2015年	2014年
流动性比率%	≥25	48.60%	45.12%	45.22%

存贷款比例%	≤75	42.12%	46.20%	46.47%
不良贷款比率%	≤5	1.19%	1.22%	1.28%
拨备覆盖率%	≥150	263.05%	234.00%	210.94%
单一最大客户贷款比例%	≤10	5.24%	3.54%	9.08%
最大十家客户贷款比例%	≤50	32.98%	30.09%	37.96%

二、贷款投放前五位的行业及比例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行业种类	余额	比例%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25,819,510	29.00%
建筑业	14,331,503	16.10%
批发和零售业	11,837,820	13.30%
制造业	8,525,807	9.58%
房地产业	6,848,725	7.69%

注：以上各行业比例数据为占对公贷款（不含贴现）余额的比例。

三、最大十户客户贷款额占贷款总额的比例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客户名称	贷款余额	占贷款总额比例
客户一	1,440,000.00	1.21%
客户二	1,100,000.00	0.93%
客户三	1,050,000.00	0.88%
客户四	998,000.00	0.84%
客户五	800,000.00	0.67%
客户六	799,800.00	0.67%
客户七	749,800.00	0.63%

客户八	720,000.00	0.61%
客户九	700,000.00	0.59%
客户十	700,000.00	0.59%
合 计	9,057,600.00	7.63%

注：以上贷款总额比例数据根据合并报表口径计算。

四、信贷资产“五级”分类及贷款损失准备的计提情况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五级分类	期初数		期末数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正常类	91,047,898	97.05%	115,891,262	97.64%
关注类	1,624,556	1.73%	1,383,489	1.17%
次级类	488,757	0.52%	343,417	0.29%
可疑类	504,785	0.54%	876,583	0.74%
损失类	149,202	0.16%	192,266	0.16%
合计	93,815,198	100.00%	118,687,017	100%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合 并					
	报告期末数			报告期初数		
	单项	组合	合计	单项	组合	合计
期初余额	401,182	2,272,851	2,674,033	445,292	1,541,694	1,986,986
本期计提	577,909	1,079,068	1,656,977	343,577	859,344	1,202,921
收回已核销	5,676	19,816	25,492	6,328	41	6,369
折现回拨	20,308	-	20,308	29,840	-	29,840
本期核销	336,376	284,917	621,293	364,175	128,228	492,403
期末余额	628,083	3,086,818	3,714,901	401,182	2,272,851	2,674,033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贷款损失准备金（即专项准备）

余额 3,714,901 千元，贷款损失准备是按照风险分类计提，一般准备余额为 4,686,698 千元，无特种准备。

五、抵债资产情况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6 年余额	2015 年余额
土地、房屋及建筑物	185,194	63,805
机器设备	0	0
其他	0	0
合计	185,194	63,805
减：抵债资产减值准备	20,039	18,029
抵债资产净值	165,155	45,776

六、主要存贷款类别日均余额及年均利率情况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日均余额	平均年利率 (%)
短期和中长期贷款	106,867,165.93	5.93%
企业存款	166,549,302.11	1.47%
储蓄存款	53,644,970.08	1.88%

注：以上数据为法人口径。

七、报告期末所持金额重大的政府债券情况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年利率 (%)	面值	到期日
16 湖南债 07	2.43	2,400,000	2019-08-23
16 湖南债 04	2.91	2,380,000	2021-05-09
16 湖南债 02	3.06	3,110,000	2026-04-12
16 湖南债 08	2.78	2,800,000	2023-08-23
16 湖南债 11	2.79	1,250,000	2026-10-14
15 湖南债 12	3.57	1,200,000	2025-10-20

15 湖南债 10	3.36	1,200,000	2020-10-20
15 湖南债 11	3.59	1,200,000	2022-10-20
15 湖南债 03	3.48	1,130,000	2022-07-17
15 湖南债 04	3.50	1,130,000	2025-07-17

八、不良贷款情况及采取的相应措施

面临目前经济增长放缓、企业经营困难、银行信用风险加大的不利局面，风险贷款的化解工作和不良贷款的防控工作难度加大，本行始终遵守稳中求升的原则，在发展信贷规模的同时，多途径、多方位，全面加强风险管理，提升信贷资产质量，促进授信工作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合理投放、落实贷款三查。将风险防范落实到贷前、贷中、贷后各个环节，层层把关，严防死守。

强化授信工作人员的尽责履职意识。制定《长沙银行授信业务尽职认定管理办法》，加大违规操作成本，防范风险。

加强风险预警。制定《长沙银行授信业务风险预警管理办法》，加强对宏观经济形势的分析和监控，及时发布风险预警信息，实现风险防范关口前移。

多措并举，清收化解，压降不良，提升贷款质量。在全行上下的共同努力下，本行不良贷款清收工作取得了一定成效。截至2016年12月31日，本行不良贷款14.12亿元，较年初增加2.69亿元，不良率为1.19%，较年初下降0.03个百分点，远低于全国银行业不良率的平均水平；同时通过全力清收化解风险贷款，报告期末，本行关注贷款、逾期贷款两项指标较年初逆势下降，防止了部分风险隐患贷款的继续恶化，提升了信贷资产质量。

九、主要表外项目余额及风险管理情况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开出信用证	235,948	86,257
开出保函	1,882,726	2,191,919
银行承兑汇票	8,504,864	15,115,445
未使用信用卡授信额度	4,990,196	3,560,666
合 计	15,613,734	20,954,287

十、面临的各类风险与相应对策

（一）面临的各类风险

公司在经营中主要面临的风险包括信用风险、操作风险、信息科技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等。

信用风险是指因客户或交易对手违约、信用质量下降而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可能性。公司面临信用风险的资产主要是各项贷款和表外资产，即表内授信业务和表外授信业务。

操作风险是指由于不完善或有问题的人员、系统、内部流程和外部事件导致直接或间接损失风险，是涉及到银行全员、全流程、全业务线的风险。

信息科技风险是指信息科技在商业银行运用过程中，由于自然因素、人为因素、技术漏洞和管理缺陷产生的操作、法律和声誉等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因市场价格（利率、汇率、股票价格和商品价格等）变动而引起金融工具的价值变化，进而对未来收益或者未来现金流量可能造成潜在损失的风险。公司承担的主要市场风险

类别为利率风险和汇率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公司虽然有清偿能力，但无法及时获得充足资金或无法以合理成本及时获得充足资金以应对资产增长或支付到期债务的风险。

（二）可能造成重大影响的各种风险的相应对策

公司董事会对本行的风险管理承担最终责任，并通过其下设的风险控制与关联交易委员会监督本行的风险管理工作。本行高级管理层负责组织、执行董事会确定的风险管理战略和风险偏好，落实风险管理政策、程序和措施，并指导下设各专业委员会监控、参与并协调各部门实施风险管理工作，并明确了内部各部门在风险管理工作中的具体职责。

报告期内，本行董事会在风险管理方面的主要工作有以下几方面：

初步构建集团化风险治理架构：为适应本行集团化发展，2016年，本行董事会审批并发布了《并表管理办法（试行）》、修订发布了《全面风险管理框架》及其策略文件等制度，对本行风险治理按照集团化要求进行了调整。明确规定董事会是本行及本银行集团风险管理的最高决策机构，并承担风险管理的最终责任。在本行经营层面，建立了与经营管理相适应的全面风险管理架构。同时，本行已建立了以风险管理部为核心，以合规管理部和法律事务部为主轴，以各管理部门、各分支机构以及各业务条件共同为抓手的全面风险管理网络。

更新并完善风险管理制度。董事会下设工作机构修订完善了《内部审计章程》、《高级管理人员经济责任审计管理办法》、

《关于加强高级管理人员经济责任审计工作的若干规定》等管理制度，并充实了审计力量。并通过制定《全面风险管理协同机制实施办法》、建立总行部室全面风险联系人等措施，推动全面风险管理在总行部室的落地实施，并由风险管理部牵头，建立了全面风险联席会议机制，定期召开联席会议。通过制定《合规管理联席会议制度》，加强合规风险信息的沟通交流，协同防控合规风险。

完善董事会机构风控职能。2016年，本行进一步完善了董事会、监事会工作机构的岗位履职内容，使其履职能力进一步增强。同时，审批发布了《战略委员会工作规则》、《风险控制与关联交易委员会工作规则》、《审计委员会工作规则》、《薪酬及提名委员会工作规则》等工作规则，清晰界定了各工作机构的工作职责、工作范围、工作要求、工作质量。

加强董事会的风险督查力度。一是董事会下设工作机构加强了对本行关联方的识别，并对关联交易、重点授信项目进行了多次检查监督，关联交易风险控制及重点业务风险监督得到加强。二是董事会下设工作机构对总行部室和25家分支机构进行了审计，审计内容涵盖公司治理、关联交易、资金业务、票据业务、网点建设、传统信贷业务等多个领域，揭示和反映业务发展中存在的风险问题245个，整改到位的问题117个，持续整改的问题128个。

本行在经营中面临的主要风险的应对措施为：

信用风险对策：

1、从严管控资产质量

做实资产风险分类。一是强化人力配置。各级风险管理部门（中台）均配备风险分类管理人员，按照总行相关制度文件，负责本机构资产风险分类工作。二是提升资产风险分类准确性。各级风险管理部门（中台）保持风险分类标准的一致性，坚持实质重于形式，坚持定性为主、定量为辅，着重做好逾期类资产、重组转化类资产的合理分类。三是科学分析，及时处置。组织各级风险管理部门（中台）逐月对本机构当月资产风险分类结果及迁徙变化情况进行科学分析，重点核查向下迁徙资产，提前制订风险化解方案和贷款清收保全政策。

做优监测预警。一是贷后管理从现场检查逐步过渡到非现场预警监控为主。通过预警规则、功能与流程优化，提高风险预警的及时性、有效性。二是强化实时监控与现场检查的联动。非现场人员在分析、筛查出疑似风险点后，通过预警通知书派单给被提示机构以及对口联系人，被提示机构认真核查并主动反馈，总行联系人全程跟进风险核查及整改情况。三是不断完善预警规则。总结现场检查积累的经验，据此调整预警规则或扩充新的预警模型，不断完善预警体系。

做精专项检查。2016年组织开展了多次全口径专项检查，包括重组转化类贷款风险排查、祁阳、宜章等村镇银行全面评估检查、集团客户和关联客户专项检查、钢铁煤炭行业贷款风险排查等。重点检查总行政策执行情况、信贷决策的合理性和有效性、贷后监控的力度以及风险贷款化解情况等。

做强整改督办。一是隐患贷款分层督导管理。大额贷款、重点项目由总行风险管理部对口联系人重点监督与指导，小额贷款

由分行及直属支行风险管理部督导、管理与落实。二是督查督办及时化。按照对口机制，各联系人全流程负责到底，强化对分支机构贷后管理相关工作的督查、督办，提升分支机构的工作执行力。三是突出问题整改实效。明确整改时限与验收标准，突出问题整改工作的严肃性与有效性。

做透过程问责。一是优化尽职责任认定及责任追究工作机制，出台授信业务尽职责任认定实施细则。二是加大尽职责任认定及责任追究工作力度，提升授信业务人员对信贷制度、流程的执行力。

2、切实改善统一授信管理

完善制度建设和系统建设。以银监办 42 号文精神为指引，以实质承担信用风险为界定标准，以穿透底层为基本要求，以实际融资人为授信对象，将实质承担信用风险的业务全面纳入本行统一授信管理，梳理本行统一授信规则、制度、范围、流程、路径，实施从授信发起到授信注销的全生命周期管理，以统一授信为抓手，构建更为完善的信用风险管控体系。

建立全口径的业务监测体系，实时掌握本行信用风险总量及结构状况，掌握单一客户（单一集团）信用风险总量及结构状况。

强化执行，要求各经营机构严格按照监管及本行统一授信管理要求对客户信用风险总量实施全口径管理，重点整治多头授信、越权授信、分散授信等行为，依托系统刚性控制、风险预警识别以及从严处罚问责，确保统一授信管理有效性。

强化集团客户管理。以数据共享为基础，进一步加强与外部数据机构合作，引入专业大数据工具，逐步提升集团客户管理的

信息获取能力。以统一管理为核心，进一步明确主、协办行职责，坚持主办行统一发起模式下的协同配合。同时，强化总行审批、监测职能，切实提升集团客户管理有效性。

3、推进作业标准与模式建设

制度层面，围绕调查、审查审批、核保、出账放款、存续期管理等授信作业环节，从岗位职责维度出发，详细规范各岗位工作内容、操作要点和尽职标准，进一步完善本公司授信业务标准化体系，出台贯穿从贷前调查到贷后检查的全流程、全环节的标准化操作手册。

推动标准化由文件到行为的全面落地，对标准化操作执行情况进行检查和评估，切实提升作业规范性。

以信贷工厂建设为抓手，进一步改进授信作业模式，将集中作业与平行作业相结合，通过改革作业模式，实现效率与风控的双提升。一方面加强集中作业团队人力、物力配置，优化内部管理，提升集中录入效率；另一方面积极探索关键环节的平行作业模式，强化风险前置，提高风控管理水平。

4、着力内评体系与大数据运用

信用风险内评体系运用。2016年完成了内部评级计量模型建设，并计划于2017年6月完成第一批模型的上线，2017年9月开始全面推广内评应用。进一步深化零售申请评分卡和行为评分卡在授信准入及审批的应用，实现对标准化产品及相对低风险产品的系统自动审批，提高零售业务审批效率，同时研究制定对公客户信用评级在授信授权、风险预警、贷款定价等方面的应用。建立以大数据为基础、计量模型为工具、风险指标为决策依据的

大数据风控体系，致力于实现风险数据的挖掘、梳理、汇总、应用，并建立统一、强大的风险数据管理体系，深化大数据在产品开发、风险管理、条线运营、精准营销等领域的应用，全面提升大数据驾驭能力，推动决策从“经验依赖型”向“数据依靠型”转化。

市场风险对策：报告期内，一是完善了一系列市场风险管理政策制度，风险层面，修订了《长沙银行市场风险管理政策》、《长沙银行银行账户利率风险管理政策》；业务层面，针对债券业务、理财业务、同业投资业务风险管理，制定《同业客户授信管理办法》、《金融市场业务投后风险管理办法》、《资产管理合作业务受托机构准入管理办法》、《金融市场业务风险限额管理办法》等。二是开展了市场风险日常监测和报告，监测范围涵盖所有金融市场业务。三是修订了市场风险偏好，制订了风险限额，以有效控制市场风险，设置了交易账户久期、在险价值(Var)、单只债券损益限额、交易账户组合损益限额、可供出售账户久期和 在险价值 (Var) 等风险偏好和限额指标。如在债券市场收益率上行时，通过控制债券久期、设置止损限额能有效控制市场风险。四是定期开展市场风险的 压力测试，特别是针对市场变化及风险突出领域，开展专项压力测试。五是完善市场风险大、小中台建设，强化市场风险矩阵式管理，并定期或不定期开展专业业务检查，强化业务监督。六是精细化市场风险管理，强化金融市场条线业务风险管控，如完善同业投资、理财业务以及债券投资业务投前、投中、投后风险管理标准化操作；建立同业机构授信标准和 非授信项下合作机构准入标准；建立内部评分、评级模型，

提高风险量化水平；制定投后管理流程、职责分工、报告机制，明确风险预警和风险处置流程，强化风险考核要求等。七是建设和完善市场风险管理相关信息系统，优化了资金交易系统。

操作性风险对策：报告期内，本行借助咨询公司力量，进一步完善了操作风险三大工具，并正在开展操作风险信息系统的建设。一是修订了操作风险管理策略和风险偏好。二是通过咨询公司，优化了操作风险三大工具，并对相应的管理制度进行了重新修订。三是持续推动操作风险三大管理工具的运用实施，加强重点领域风险评估和监测。如开展了金融市场条线的流程重检、零售业务部的自评估，从防范风险和减负增效的角度提出合理化建议；进一步完善优化关键风险指标监测体系，及时对关键风险指标进行修订和调整，并定期开展了监测、控制、预警等一系列工作。四是开展了操作风险信息系统的建设。

信息科技风险对策：报告期内，一是修订了信息科技风险管理策略和风险偏好。二是优化了信息科技风险监测关键指标体系，按季度开展风险监测，对监测结果及时报告和提示，践行“穿透式”风险管理要求。三是加强了业务连续性管理，以演练为抓手，推进全行应急能力建设。四是开展多维度的风险评估工作，充分识别信息科技风险。五是在全面风险管理框架下细化信息科技风险沟通机制，提升跨部门沟通协调能力。

流动性风险对策：报告期内，一是修订了流动性风险管理策略和风险偏好。二是完善了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的决策机制，定期召开资产负债会议，制定资产负债管理目标，确定合理的资产负债比例和结构，并就流动性等相关重大问题进行审议和决策，

同时，建立部门间的定期磋商机制，提升部门之间的沟通及风险应对能力。三是开展流动性风险日常监测和报告，确保实现对本行内外部相关风险信息的及时识别、计量、监测和报告。四是基于风险偏好建立了涵盖监管、监测、管理、外部四大纬度的监测和限额指标体系，并适时开展风险预警，研究、制定风险缓释措施。五是开展短期、中长期现金流缺口监测和分析，设置缺口限额，合理摆布资产负债期限结构，控制错配风险。六是完善内部资金转移定价机制，特别是针对负债稳定性，主动调整负债结构，拓展核心负债、保持整体负债的稳定性。七是定期开展压力测试，合理评估流动性风险水平，以此确定合适的流动性储备和错配水平，确保具备压力下的应对能力。八是开展流动性风险应急演练，修订了风险应急预案。九是完善了资金交易系统，强化了金融市场业务资产负债期限配置管理。

十一、本行内部控制及制度建设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银行业监督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银行法》以及中国银监会《商业银行公司治理指引》、《商业银行内部控制指引》、《商业银行合规风险管理指引》、《商业银行操作风险管理指引》等法律法规和有关规定，在坚持全覆盖、制衡性、审慎性、相匹配、独立性的原则基础上，本行建立了与经营规模、业务范围和风险特点相适应的内部控制体系，明确了各级内部控制职责，对内部控制措施和内部控制保障不断加以完善，严格落实内部控制评价和监督。

报告期内，本行采取各种有效措施加强内控机制建设，确保本行各项业务安全稳健运行和可持续发展。一是三道防线不断强

化，构建了横向到边、纵向到底、层级清晰的总、分、支内控管理体系；二是大力推动合规文化建设，“违规就是风险、合规创造价值”的合规文化理念不断深化，着力打造主动合规、全员合规、全面合规的良好内控氛围；三是全面规范制度体系建设，遵循“业务开办、制度先行”，建立了制度后续评审、适时更新及外规内化机制；四是加强统一授权管理，从风险可控、规范管理、提高效能角度出发定期对授权、审批事项进行梳理优化，动态调整授权事项；五是加大检查监督力度，始终将合规挺在前头，持续提升制度执行力，将检查审计结果运用于考核、内控评级等多个方面；六是内控评价全覆盖，将评价结果与绩效考核、授信授权、评先评优、等级行管理等方面有效结合；七是抓实案件防控工作，定期开展案件风险排查，加强员工行为管理，实现“零案件”目标；八是不断提升反洗钱监测水平，切实履行好金融机构反洗钱工作责任和义务；九是贯彻落实从严治行的方针政策，严格遵循“有章必循、违章必究、惩处必严”原则，加大对不良资产责任和违规违纪行为的问责力度，形成带电的“高压线”，使问责发挥应有的震慑作用，以保障内部控制有效性。

本行根据现行法律法规和监管要求，针对各项业务和管理活动均持续建立健全相关制度，形成了覆盖公司治理、风险控制、业务操作、内部管理等方面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结合内外部环境变化，不断梳理完善，与此同时，通过一系列活动充分收集各方面合理化建议并落实改进，使制度设计与实际操作相契合；推动外规内化进程，使公司制度与法律法规、监管要求保持高度一致，确保内部控制制度的合法性、有效性、适宜性。在对制度建

立健全的基础上，本行进一步增强制度执行力建设，通过制度宣贯、学习考试、检查考核、严肃问责等系列措施确保各项内部控制制度得到有效执行，以此促进本行内部控制目标全面、充分实现。

第四章 股东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截至报告期末前三年历次股份变动情况

1、2014年：办理法人股转让3笔，修正信息等6笔；个人股转让1笔，遗产继承、修正信息等11笔。

2、2015年：办理法人股转让36笔；个人股转让40笔，遗产继承157笔。

3、2016年，办理法人股转让86笔；个人股转让90笔，遗产继承116笔。

（二）报告期内本行股份总数及结构变动情况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本行总股份数为3,079,398.378千股。其中国家股686,260千股，比年初增加8,399千股；法人股达2,361,481千股，比年初减少8,623千股；个人股达31,658千股，比年初增加225千股。

二、股东情况介绍

（一）股东情况

报告期末，本行股东总数为3935户，其中：国家股股东32户，法人股股东131户，个人股股东3772户。

（二）股本结构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类型	股本数	占总股本比例 (%)
国家股	686,259,700	22.28%
法人股	2,361,480,848	76.69%
外资股	-	-
个人股	31,657,830	1.03%
股份总数	3,079,398,378	100%

(三) 报告期末本行最大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单位：千股

序号	股东名称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占总股本比例%
1	长沙市财政局	648,290	658,596	21.39%
2	湖南新华联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24,431	289,431	9.40%
3	湖南省通信产业服务有限公司	263,807	263,807	8.57%
4	湖南友谊阿波罗商业股份有限公司	228,636	228,636	7.42%
5	湖南兴业投资有限公司	220,000	220,000	7.14%
6	湖南三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76,262	176,262	5.72%
7	长沙房产(集团)有限公司	169,940	169,940	5.52%
8	长沙通程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154,109	154,109	5.00%
9	长沙通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23,321	123,321	4.00%
10	湖南兴湘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82,183	82,183	2.67%
	合计	2,290,979	2,366,285	76.83%

注：1、截至报告期末，湖南新华联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共计质押 219,083,309 股。质权人为：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中国民生信托有限公司、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2、截至报告期末，长沙房产（集团）有限公司共计质押 81,800,000 股。质权人为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思明支行。

3、报告期内，湖南兴业投资有限公司将所持 44,000,000 股股权质押给湖南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4、湖南新华联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股权质押率为 75.69%；长沙房产（集团）有限公司股权质押率为 48.13%；湖南兴业投资有限公司股权质押率为 20%；本行总股权质押率为 20.26%。

(四) 最大十名股东有无关联情况，所持本行股份有无冻结情况。

长沙通程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与长沙通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系关联企业。湖南省通信产业服务有限公司与湖南三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均属电信系统，系关联企业。

本行最大十名股东所持本公司股份无冻结情况。

（五）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本行没有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第一大股东为长沙市财政局，持有本行股份数为 658,596 千股，占总股本的 21.39%。

第五章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董事

职务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任期起止日期	任职单位及职务
董事	朱玉国	男	1966.05	2015.10 至届满	长沙银行党委书记、董事长
董事	赵小中	男	1965.11	2015.10 至届满	长沙银行党委副书记、行长
董事	肖亚凡	男	1957.07	2015.10 至届满	湖南省通信产业服务有限公司总经理
董事	洪 星	男	1959.05	2015.10 至届满	湖南三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董事
董事	冯建军	男	1964.08	2015.10 至届满	新华联控股有限公司董事、副总裁
董事	全 臻	男	1962.07	2015.10 至届满	长沙房产（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
董事	陈细和	男	1968.11	2015.10 至届满	湖南友谊阿波罗商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裁
董事	肖正波	男	1974.10	2015.10 至 2017.03	长沙市统计局局长
董事	李 晞	女	1970.11	2015.10 至届满	长沙通程实业（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董事	谢富山	男	1963.11	2016.05 至届满	湖南兴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
独立董事	卢德之	男	1962.05	2015.10 至届满	华民慈善基金会理事长
独立董	王耀中	男	1953.10	2015.10 至届满	长沙理工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

事					
独立董事	郑鹏程	男	1966.05	2015.10 至届满	湖南大学法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
独立董事	邹志文	男	1967.03	2015.10 至届满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资深会员、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专家委员会委员
独立董事	陈善昂	男	1966.08	2016.11 至届满	厦门大学经济学院金融系副主任、副教授、硕士研究生导师

注：因工作调整，肖正波先生已于 2017 年 3 月 23 日辞去本行董事职务，辞职后不再担任本行任何职务。

(二) 监事

职务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任期起止日期	任职单位及职务
监事长、职工监事	吴四龙	男	1971.09	2015.10 至届满	长沙银行监事长
职工监事	陈亚军	男	1960.12	2015.10 至届满	长沙银行职工监事
股东监事	许文平	女	1966.11	2015.10 至届满	景鹏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
外部监事	晏艳阳	女	1962.10	2015.10 至届满	湖南大学金融学院与统计学院党委书记
外部监事	尹恒	男	1969.07	2015.10 至届满	中国人民大学国家发展与战略研究院教授

(三) 高级管理人员

职务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金融从业年限	任期起止日期	分管工作
党委副书记 行长	赵小中	男	1965.11	31	2015.10 至届满	主持经营管理工作
副行长	伍杰平	男	1964.04	31	2015.10 至届满	分管办公室、风险管理部、授信审批部、合规管理部、资产保全部、法律事务部
副行长	王铸铭	男	1966.12	30	2015.10 至届满	分管公司业务部、中小企业部、投资银行部、贸易金融事业部，负责联系金融租赁事业部、金融租赁公司筹建及获取投贷联动直投业务资格
副行长	胡燕军	女	1972.08	19	2015.10 至届满	分管金融市场部、金融同业部、资产管理部、人力资源部、培

						训中心，负责获取衍生产品和托管业务资格；
董事会秘书	杨敏佳	男	1965.08	30	2015.10 至届满	董事会办公室、战略委员会办公室、风险控制与关联交易委员会办公室、基建工作（总行新办公大楼、数据中心建设等）
副行长	孟 钢	男	1970.05	23	2015.10 至届满	分管 IT 规划部、信息技术部、管理信息部、运营管理部、客户服务部
副行长	张 曼	女	1972.05	24	2015.10 至届满	分管零售业务部、信用卡和消费金融事业部、网络金融事业部、小企业信贷中心，负责联系消费金融公司
总审计师	向 虹	女	1966.11	29	2016.04 至届满	分管审计部、财务企划部
行长助理	郦浚浚	男	1964.09	26	2004.10 至今	分管金融租赁事业部，负责金融租赁公司筹建工作；
行长助理	谢湘生	男	1963.09	24	2013.08 至今	分管后勤服务部、安全保卫部
行长助理	黄治国	男	1976.08	20	2013.08 至 2017.03	分管消费金融公司

注：以上不含内退高管人员。2017 年 3 月 3 日，黄治国因个人原因辞去本行行长助理职位，辞职后不再担任本行任何职务。

（四）董事、监事、高管年度报酬情况

姓名	职务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朱玉国	董事长	186.25
赵小中	董事、行长	167.63
肖亚凡	董事	4.8
冯建军	董事	4.8
全臻	董事	4.8
李晞	董事	4.8
洪星	董事	4.8
肖正波	董事	-
陈细和	董事	4.8
谢富山	董事	1.6
王耀中	独立董事	10

郑鹏程	独立董事	10
卢德之	独立董事	10
邹志文	独立董事	10
戴亦一	独立董事	9.174
陈善昂	独立董事	1.668
吴四龙	监事长、职工监事	149.00
陈亚军	职工监事	83.85
许文平	股东监事	3.6
晏艳阳	外部监事	4.8
尹恒	外部监事	4.8
伍杰平	副行长	134.38
王铸铭	副行长	134.38
胡燕军	副行长	130.38
杨敏佳	董事会秘书	130.38
孟钢	副行长	130.38
张曼	副行长	130.38
向虹	总审计师	119.51
郇滋滋	行长助理	115.75
谢湘生	行长助理	111.75
黄治国	行长助理	111.75

注：1、年薪按实际任职时间计算。

2、延期支付的绩效薪酬按全部绩效薪酬的 51%实施延期支付。

根据《商业银行稳健薪酬监管指引》、《长沙银行薪酬管理办法》、《重要岗位管理办法》规定，本行实行绩效薪酬延期支付的对象包括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对风险有重要影响岗位的人员，其绩效薪酬延期支付比例按对风险影响的程度相应确定。

核心高管人员绩效薪酬的延期支付比例高于 50%；2016 年对本行风险有重要影响的岗位包括总行前台部门、风险管理部、授信审批部、资产保全部、合规管理部、审计部、风险控制及关联交易委员会办公室负责人，分行、直属支行行长，风险派驻专员、

独立审批人,以上人员绩效薪酬的 40%实施延期支付。

对于同时兼任不同风险相关岗位的人员按孰高的原则执行延付比例,同时遵循延期追索与扣回的相关规定,如在规定期限内核心高管人员职责内的风险损失超常暴露,本行有权将相应期限内已发放的效益年薪全部追回,并止付所有未支付部分。

(五)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变更情况

1. 董事变更情况

2016年5月5日,本行召开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增选谢富山为本行股东董事。

2016年11月9日,本行召开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戴亦一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本行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职务,会议同意改选陈善昂为本行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 监事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监事无发生变更的情况。

3. 高级管理人员变更情况

2016年4月14日,本行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聘任向虹为本行总审计师。

二、员工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员工人数总计为 4543 人:其中劳动合同工 4193 人,内退员工 171 人,退休员工 179 人。合同工平均年龄 33.05 岁。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合同工中,研究生及以上学历为 599 人,占比 14.29%;本科学历为 2953 人,占比 70.43%;专科学历为 579 人,占比 13.81%;中专及以下学历为 62 人,占比 1.48%。

第六章 公司治理结构

一、公司治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治理具体情况如下：

本行确立并不断完善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四权分立、互相制衡的公司治理结构。

（一）关于股东和股东大会

本行股东诚实守信，股东资格合法。报告期内，本行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规范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审议和表决程序，依法维护股东合法权益。同时，不断健全与股东沟通的渠道，积极听取股东的意见和建议，确保股东依法行使对本行重大事项的知情权、参与权和表决权，并公平对待所有股东。

（二）关于董事、董事会和专门委员会

报告期内，本行董事会共有董事 15 名，其中股东董事 8 名，行内董事 2 名，独立董事 5 名。董事会结构合理，股东董事为本行大股东代表，行内董事产生于本行高级管理层，独立董事均系金融、经济方面有影响力的专家，独立于大股东，独立于高级管理层。本届董事的选任符合规定程序，董事对股东履行职责时都以诚信勤勉为原则，具备履行职责所必须的专业素质。其任职资格都经银监部门批复。

2016 年度，本行董事会召开了 6 次会议。内容包括审议通过战略发展三年规划、董事会工作报告、本行的经营、财务收支计划、利润分配方案、上市发行方案、分支机构新设规划、发行金融债券等重大事项。

本行董事会下设战略、风险控制与关联交易、薪酬及提名和

审计四个专门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制定了各自明确的职责，严格按照各委员会工作规则开展工作，并保持较强的独立性。

（三）关于监事、监事会和专门委员会

报告期内，本行监事会共有 5 名监事，其中股东监事 1 名，职工监事 2 名、外部监事 2 名。监事会共召开各类会议 7 次，其中监事会会议 4 次，提名委员会 2 次，监督委员会 1 次，审议议案 24 项。本行现任监事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对本行财务活动、内部控制、风险管理、董监事会及其成员的履职尽责等情况进行了有效监督。监事会的运作是正常、有序、有效、具有开拓性的，对公司治理结构的完善、依法合规经营、内部控制的加强、资产质量的提高起到了积极促进作用。

（四）关于信息披露和透明度

作为银监会批准的第二批公开信息披露的城市商业银行，本行已于 2005 年开始，每年一次对年度报告进行公开信息披露。

二、独立董事和外部监事情况

卢德之、王耀中、郑鹏程、邹志文、陈善昂为本行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卢德之，男，华民慈善基金会理事长、世界生产力科学院院士，兼任国际儒学联合会副理事长、中国社会保障学会副会长、中国政策研究基金副主席、中国生产力学会副会长、中国社会组织促进会副会长、中国社会组织促进会基金会分会会长、全国养老服务体系建设专家委员会委员、全国性社会组织评估委员会专家委员及北京大学、北京师范大学、中央财经大学、中山大学、湖南大学、湖南师范大学、特华博士后科研工作站等高校和科研院所兼职教授、博士生导师。研究涉及哲学、经济学、社会学、

管理学等领域。

郑鹏程，男，湖南大学法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法学博士。兼任教育部博士学位论文评审专家、亚洲竞争协会理事、中国经济法学会研究会常务理事、中国财税法学研究会理事、中国教育法学会研究会理事、湖南省经济法研究会会长、湖南省人民检察院专家咨询委员、湖南大学竞争法与知识产权法研究中心主任，具有20年以上法律教学、研究和实践经历，是经济法方面的专家。

王耀中，男，长沙理工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博士学历，湖南省“现代服务业与新型城镇化发展2011协同创新中心”首席专家。主要研究方向包括金融与经济、国际市场与投资、现代服务业，熟悉商业银行经营管理相关的法律法规。

邹志文，男，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北京中润兴华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董事长，兼任北京理工大学会计系硕士生导师，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北京七星华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其本人是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资深会员，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专家委员会委员。

陈善昂，男，厦门大学经济学院金融系副主任、副教授、硕士研究生导师。先后兼任科华恒盛、索凌股份和科拓电子等多家公司独立董事。厦门市政协委员、民建厦门市委员，厦门厦大总支副主委。

晏艳阳、尹恒为本行外部监事。

晏艳阳，女，管理学博士，湖南大学金融学院与统计学院党委书记。兼任湖南省统计学会副会长、中国统计学会理事、湖南省金融学会理事、湖南省信用研究基地学术指导委员会成员、《信用》杂志编委。主要研究方向为金融统计与投资、公司金融、信

用管理等。

尹恒，男，经济学博士，中国人民大学国家发展与战略研究院教授。主要研究方向为商业银行经营管理，曾发表的著作有《银行功能重构与银行业转型》、《政府债务问题研究》等。

三、经营决策体系

本行实行“一级法人，统一核算”体制，本行以安全性、流动性、效益性为经营原则实行“自主经营，自担风险，自负盈亏，自我约束”的经营机制。本行的经营宗旨是：按照国家的金融政策和法律、法规，积极筹措营运资金，坚持以效益为中心，为客户提供良好的金融服务，促进经济发展。

四、高级管理人员考核、激励和约束机制

长沙银行薪酬管理组织架构包括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高级管理层。股东大会负责批准董、监事薪酬；董事会负责审批高级管理层薪酬；监事会负责对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层进行评价考核和工作监督，并向股东大会汇报评价结果。本行薪酬及提名委员会职能包括：

（一）根据《公司法》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股权结构的特点等具体情况对董事会的规模和构成向董事会提出建议；

（二）拟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选择标准和程序，并向董事会提出建议；

（三）广泛搜寻合格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人选；

（四）对候选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和条件进行审查，并向董事会提出建议；

（五）研究和拟定董事与高级管理人员考核的标准及指标体系，进行考核并提出建议；

(六) 审议本行薪酬管理制度和政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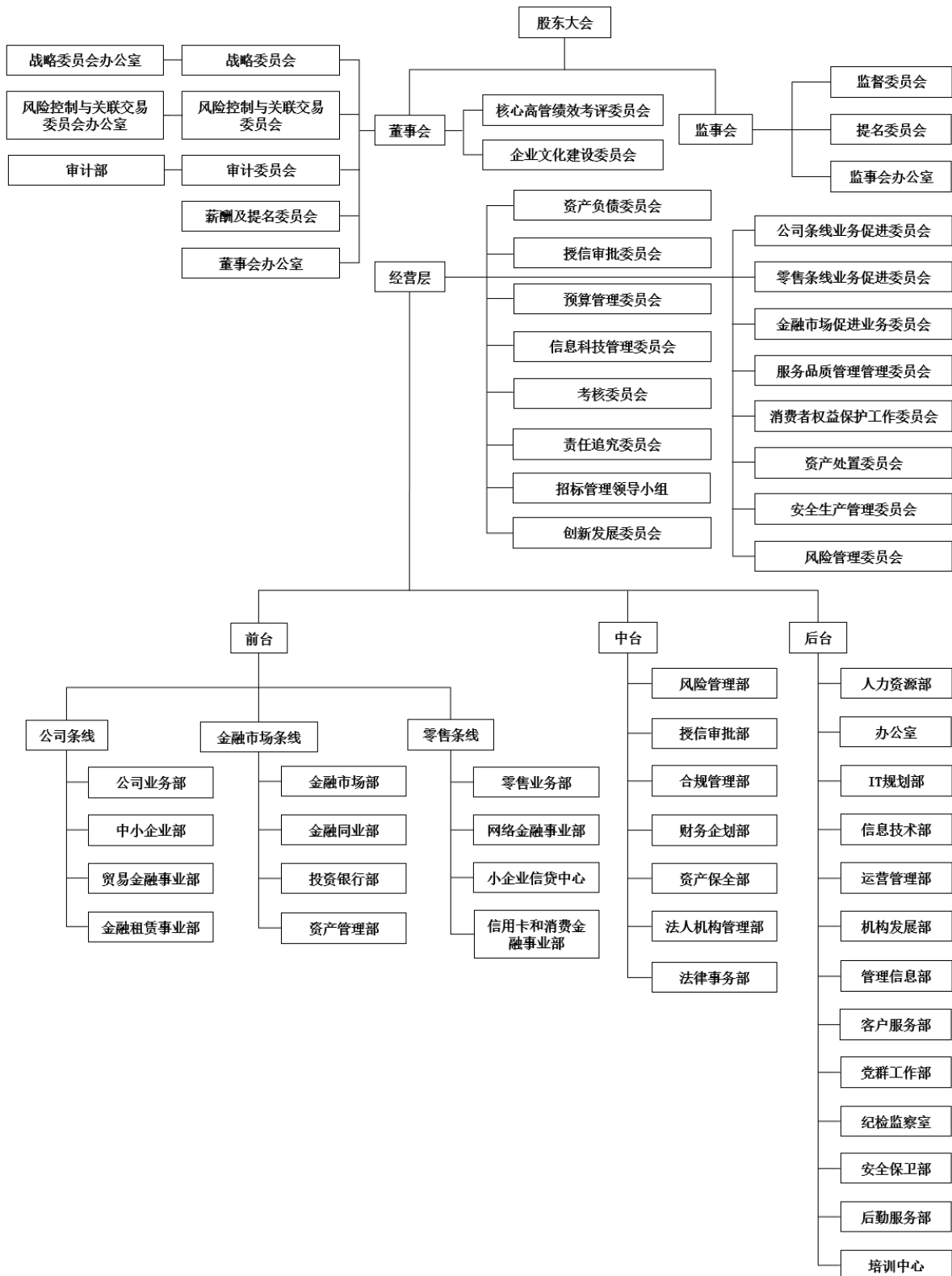
(七) 研究、拟定和审查董事、高级管理层成员的薪酬政策与方案并提出建议，并监督方案的实施；

(八) 有关法律、法规、本行章程规定的及董事会授权的其他相关事宜。

2016 年度，本行严格按照《商业银行稳健薪酬监管指引》（银监发〔2010〕14 号）、《银行业金融机构绩效考评监管指引》（银监发〔2012〕34 号）等文件要求，根据《长沙银行核心高管薪酬管理办法》、《长沙银行核心高管绩效考核办法（试行）》、《长沙银行 2016 年度总行综合经营管理考核办法》的规定，并经本行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确定了高级管理人员 2016 年度年薪实施方案，发放了年薪。为有效落实对本行高级管理人员经营管理行为的监管，合理处理薪酬制度和激励机制与风险管理目标之间的关系，按照银监会的相关规定，按高级管理人员效益年薪的 51% 计提当年延期支付，同时遵循延期追索与扣回的相关规定。

本行所建立的董事、监事薪酬支付制度及实施细则、核心高管薪酬管理办法、总行综合经营管理考核办法、高管人员薪酬管理办法等激励机制中，严格按照监管要求，根据市场环境和战略发展需要，科学合理的设计高管人员履职考核指标，分别规定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评价标准和程序，并对其业绩进行了严格的考核。

五、组织机构（架构图）



六、分支机构基本情况

序号	机构名称	营业地址	下辖机构数
1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湖南省长沙市芙蓉中路一段 433 号	16 家直属支行、12 家省内外分行、1 家专营机构
2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德支行	湖南省长沙市芙蓉中路三段 266 号弘林大厦 101E	4 家一级支行, 2 家社区支行
3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丰支行	湖南省长沙市中山路 336 号	7 家一级支行, 3 家社区支行
4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城支行	湖南省长沙市天心区城南西路 28 号中域蓉成大厦	3 家一级支行, 1 家社区支行
5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城支行	湖南省长沙市芙蓉区远大一路 280 号	5 家一级支行, 1 家社区支行
6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湘银支行	湖南省长沙市八一路 172 号	5 家一级支行, 1 家社区支行
7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城支行	湖南省长沙市天心区湘府西路 31 号尚玺苑	7 家一级支行, 1 家社区支行
8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融支行	湖南省长沙市雨花区万家丽中路三段 106 号	7 家一级支行, 2 家社区支行
9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信支行	湖南省长沙市芙蓉中路二段 297 号	5 家一级支行, 1 家社区支行
10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龙支行	湖南省长沙市建湘南路 151 号	4 家一级支行, 1 家社区支行
11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浏阳支行	湖南省浏阳市劳动南路 118 号	5 家一级支行, 7 家社区支行
12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湘江新区支行	湖南省长沙市岳麓区金星南路 300 号公园道大厦	6 家一级支行, 2 家社区支行
13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科技支行	湖南省长沙市岳麓区文轩路 27 号麓谷企业广场金融大厦裙楼	1 家一级支行
14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望城支行	湖南省长沙市望城区望城大道 98 号湘峰广场大厦	3 家一级支行, 2 家社区支行
15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乡支行	湖南省长沙市宁乡县花明北路 348 号中源凝香华都 41 号	2 家一级支行, 6 家社区支行
16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星城支行	湖南省长沙县长沙经济开发区开元路 17 号	5 家一级支行, 7 家社区支行
17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福支行	湖南省长沙市芙蓉北路一段 808 号新领地公寓 3 栋 1-2 层	5 家一级支行, 1 家社区支行
18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分行	湖南省株洲市天元区天台路 39 号	8 家一级支行, 7 家社区支行
19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德分行	湖南省常德市柳叶大道西富华花苑 1 号楼	8 家一级支行, 9 家社区支行
20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湘潭分行	湖南省湘潭市岳塘区芙蓉路 52 号	5 家一级支行, 7 家社区支行
21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郴州分行	湖南省郴州市南岭大道 946 号	6 家一级支行, 9 家社区支行
22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娄底分行	湖南省娄底市湘中大道 360 号皇城御园裙楼	4 家一级支行, 7 家社区支行

23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益阳分行	湖南省益阳市海棠路 228 号	2 家一级支行、2 家社区支行
24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怀化分行	湖南省怀化市经济开发区天星西路与舞阳大道交汇处电器大市场 2 号幢 101	3 家一级支行、3 家社区支行
25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邵阳分行	湖南省邵阳市大祥区邵阳大道与邵檀路交汇处邵阳名人国际花园 8 号楼	3 家一级支行、3 家社区支行
26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永州分行	湖南省永州市冷水滩区湘江东路 568 号滨江一号 1 栋	3 家一级支行、2 家社区支行
27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衡阳分行	湖南省衡阳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39 号街区	
28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界分行	湖南省张家界市永定区教场路与滨河路交叉口处（维港御景湾 2 栋一、二楼）	
29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广州市天河区黄埔大道西路 666 号（中国联通新时空广场）附楼 103 单元、2 层、310 单元	5 家一级支行
30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小企业信贷中心	湖南省长沙市雨花区万家丽中路一段 318 号	6 家小企业信贷分中心

第七章 股东大会及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情况

2016 年 5 月 5 日，本行召开了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长沙银行 201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长沙银行 201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长沙银行 2015 年经营、财务收支计划执行情况及 2016 年经营、财务收支计划》、《长沙银行 2015 年资产投资计划执行情况及 2016 年资产投资计划》、《长沙银行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长沙银行董事会增补股东董事人选的方案》、《〈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正案》、《长沙银行拟筹建消费金融公司的议案》、《长沙银行关于村镇银行管理相关事项的议案》。会议听取了《长沙银行 2015 年度审计报告》、《长沙银行 2015 年度董事履职情况评价报告》、《长沙银行 2015 年度监事履职情况评价报告》、《长沙银行 2015 年度高管履职情况评价

报告》。

2016年9月23日，本行召开了2016年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本行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并上市的议案》、《关于本行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有关发行上市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本行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前滚存利润分配的议案》、《关于本行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报告的议案》、《关于制定本行资本规划的议案》、《关于本行上市后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关于本行首次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及相关责任主体承诺的议案》、《关于本行上市后三年内股价稳定预案的议案》、《关于对本行招股说明书作出诚信承诺的议案》、《关于按照上市公司的有关规定修订〈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上市草案）〉的议案》、《关于按照上市公司的有关规定修订〈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按照上市公司的有关规定修订〈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权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发行金融债券的议案》、《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2016年11月9日，本行召开了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改选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未分配利润弥补荣和、银通信用社净资产与对应折股之间差额的议案》。

二、公司利润分配预案或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本行2016年度实现利润总额4,100,232,510.80元，税后净利润3,138,133,761.34元。按税后净利润10%比例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13,813,376.13 元，提取贷款损失一般准备 1,211,250,733.22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2016 年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 7,076,753,143.14 元。

本行拟定 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2016 年度拟按每 10 股派现金股利 1.5 元（含税），共计分配现金股利 461,909,756.70 元。分配的个人股股息含税，其应缴个人所得税税金由本行分配时依法代扣代缴。本次分配后，剩余未分配利润为 6,614,843,386.44 元。

第八章 董事会报告

一、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2016 年度，本行召开董事会 6 次，审议听取议案报告 72 项；提请召开股东大会 3 次，报告审议通过议案 30 项；分别就战略规划、经营计划、机构设立、公开发行股票等一系列事项作出了科学审慎的决策部署。推动全行许多工作发生了根本性的变化，全行呈现出近年来最好的发展势头。

二、报告期内整体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一）年度工作总结

1、突出顶层设计，战略引领形成共识

秉承“先策划、后计划、再实施”的理念，立足建设全国领先的金融控股平台和实现“翻番”“领跑”战略目标，着力以战略规划引领发展。一方面，审议通过《长沙银行战略发展三年规划纲要（2016-2018）》和《长沙银行十年发展战略（2015-2025）》，进一步明晰发展定位、目标和路径。通过发展蓝图的描绘和持续

的宣导，全行战略规划正逐步成为干部员工的思想自觉和行为习惯，凝聚起干事创业的强大精气神。另一方面，坚持深耕湖南，加快机构下沉，2016年新设立机构86家，其中分行2家（衡阳、张家界）、一级支行26家、社区支行42家、自助银行16家，铺设助农取款点50家。积极筹备岳阳分行，岳阳分行已于今年3月7日正式开业，至此在机构布局上实现了全省地州市的全覆盖。积极争取监管部门的支持，争取消费金融公司、金融租赁公司、资产管理公司等新的牌照。湖南长银五八消费金融公司已于今年1月24日正式开业；这是湖南省第一家、全国第19家开业从事消费金融业务的金融机构。长沙银行已成为湖南金融行业一张靓丽名片。

2、扎实推进上市，上市取得受理函

抢抓上市机遇期，以2016年9月30日为基准日向证监会提交申报材料，并于12月22日取得了证监会的受理函。在只有三个月的时间，完成了一系列的材料准备工作，真正做到了把不可能变成可能，把偶然变成必然。同时，对标上市要求，协调中介机构，切实做好了股权清理和确权、历史沿革梳理、问核走访、尽职调查、国有股转持等系列工作，为顺利取得上市受理函打下了坚实基础。

3、健全运行机制，公司治理日趋优化

对标上市银行，按照构架简洁、功能齐备、运转高效、务实管用的原则，着力构建现代银行的公司治理制度体系。一是完善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制度，进一步厘清董事会、监事会和经营层的职责边界，做到了既相互制衡

又协调有序。二是围绕规范风险控制与关联交易，制定完善《全面风险管理框架》、《风险偏好管理办法》、《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规范性文件，风险管控更加有力。三是积极开展审计工作，范围覆盖了所有总行部室和 25 家分支机构，揭示和反映业务发展中的风险问题 245 个，整改到位的 117 个，持续整改的 128 个。四是重视投资者管理，完成了年度利润分配和发放工作，修订了《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时发布《201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确保每一位股东的合法权益得到充分保障。五是加强董事和高管履职考核，配合监事会完成了对董事和高管的年度履职评价，完成了总审计师和 2 名新任董事的任职资格报批工作。

（二）2016 年经营情况

——经营业绩历史最好，实现了规模效益的新突破。资产总额达到 3747.04 亿元，增长 33.93%（法人口径数据，下同）；一般性存款余额为 2663.34 亿元，增长 30.29%，其中储蓄存款余额为 639.47 亿元，增长 36.02%；表内外授信总额为 1972.18 亿元，增长 35.42%，其中表内贷款余额为 1132.70 亿元，增长 25.66%；实现报表利润 41 亿元，增长 18.67%。成本收入比为 31.96%，资产利润率（税前）为 1.25%，资本利润率（税前）为 21.97%，不良贷款率为 1.19%，拨备覆盖率为 261.54%，流动性比例为 49.27%。全面完成各项目标任务，各项监管指标全面达标。

——发展速度领跑同业，实现了市场地位的新突破。全行资产规模跻身全国省会城市商业银行前五名；在长沙地区一般性存款余额 1993.48 亿元，排名长沙地区第一；非金融企业存款总额 1453.66 亿元，在全省排名第一；实现利润在全省商业银行中排

名第二。一般性存款、贷款、利润增速分别为 30.29%、25.57%、20.72%，大幅领先全国银行业 11.3%、12.8%、4% 的增长和全省银行业 15.9%、13.6%、11.2% 的增长。位列“2016 年中国服务业企业 500 强”第 221 位，比上年提升 97 个名次；位列“2016 年全球银行 1000 强”第 373 名，比上年提升 22 个名次；位列“资产规模 2000-3000 亿元以上城市商业银行竞争力排名”第三位；荣获“最具发展潜力城市商业银行”称号。

1、业务发展再拓新局

零售转型稳步推进。把发展大零售作为转型发展的关键举措来抓，推出“主管行长赛马制”等奖励考核机制，全行上下重视零售、抓实零售的意识明显增强。推出住房按揭、快乐智存、快乐秒贷等系列新产品；完善“Apple Pay、小米 Pay、华为 Pay”等手机支付渠道，基本覆盖小额高频支付场景。网络金融用户达到 175 万户，交易量突破 8000 亿元，线上理财销售达到 460 亿元，占比 60%。

公司业务支撑有力。作为湖南省地方债主承资格银行，全年投资省地方债 222.4 亿元；取得长沙市公积金归集行资格；获得长沙市物业维修资金划转业主委员会试点合作银行资格，取得长沙市社保基金存放银行机构的入围资格。与湘江新区、长沙地产集团、湖南省妇幼保健院等建立战略合作关系；全面对接轨道交通集团地铁 6 号线银团贷款，市国企改革基金投放、市卫职院、永清环保、老百姓大药房等重点项目战略合作不断深入。中小微业务取得新突破，实现表内外新增余额 246.27 亿元，增长 37.34%。

综合经营成效明显。金融市场业务方面，债券资产余额达到 779.27 亿元，增长 29.54%，实现考核利润 15.38 亿元，增长 18.79%；成功发行 50 亿元二级资本债。同业业务方面，同业资产余额 1398.8 亿元，增长 42.7%，实现考核利润 20.8 亿元，增长 73.3%；累计发行资产证券化产品 6 期、140.46 亿元。基金业务方面，投放城市发展基金和产业基金 77.41 亿元；成立 22.5 亿元的株洲城发集团 PPP 项目开发基金。理财业务方面，发行理财产品 439 期/1393.34 亿元，增长实现翻番，个人理财占比、线上渠道占比、非保本理财占比等结构性指标明显优化。

2、风险管控更加稳固

坚持制度先行。加强制度的梳理完善，删除失效制度 144 份，补充上传新制度 358 份。推动全面风险管理机制落地，建立全面风险联系人和联席会议机制，推进全面风险管理集团化，全面搭建信用风险内评体系，强化产品创新管理和风险评估。重视授信流程标准化和操作标准化，加快推进统一信贷平台建设，推进集中作业，着力实现营销端的移动化、痕迹化、高效化和全流程无纸化。

强化主动管理。推动垂直风险管理机制落地实施，加强风险经理团队建设，明确责任、细化考核，风险履职更加有效。推进风险数据平台和预警机制落地，全面风险预警平台和风险数据集市项目一期完成上线。优化提升金融市场条线风险管理，加强穿透管理，规范和完善金融市场业务授权。加大不良资产处置，有效化解不良资产 4.8 亿元，核销不良资产 8.28 亿元。

认真排查整改。认真开展“两个加强、两个遏制”回头看，

实施审计检查、合规检查联动，推动大排查、大完善、大问责、大整改。严格问责追责，集中下发尽职认定处罚 5 份、处罚 46 人；集中下发不良资产责任追究处理决定 5 份、处罚 915 人，合计罚款金融超过 1000 万元，起到了较好的震慑作用。

3、内部运转高效有序

流程优化持续推进。组织对全行 200 多条审批流程和 300 多项董事长转授权事项进行了清理，出台新的审批流程和行长转授权制度，通过“四个审批”、“四个管理”机制，提升了审批效能。开展为期 90 天的第一期业务流程优化培训，运营条线试点项目取得初步成效，全行重视流程优化的意识明显增强。

系统建设成绩突出。九大平台建设基本完成，信息技术引领业务发展取得阶段性成果。《金融领域安全 IC 卡和密码应用试点项目》完成项目终验，成为银行业整个 IT 系统全部采用国密算法的唯一金融机构。推进全行数据治理，全面搭建数据治理体系。在渠道引流、客户保有、产品推荐、风险评分等领域取得诸多成果。

内部管理科学高效。加强资产负债管理，坚持科学研判、预调微调、有保有控，实现了稳步增长、结构向好、指标优化。加强财务费用管理，严格预算管理和财务审批，主动应对、扎实推进“营改增”工作，税务管理水平得到提升。加强了法人机构管理，三家村镇银行主要指标增幅领跑同业。安保后勤保障更加有力，实现了第 20 个安全年。

4、队伍建设更添活力

人力支撑更加有力。坚持把“人的成长”作为业务拓展、管理提升、固本强基的关键点来抓。稳步推进人力资源改革，全面实施市场化的职能工资体系，建立以岗位价值和工作实绩为基础的宽带薪酬制度；形成了五大序列、双通道发展体系和长行人才观。坚持内部觅才、内部育才，优先从基层和青年骨干中选干部，全年新进员工 888 人，选拔 39 位中层后备干部，管理人才梯队更加清晰。组织对全行中层正、副职和一级支行行长进行脱产培训，全面提升干部队伍的综合素质。

基层基础不断夯实。切实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认真开展“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准确把握运用监督执纪“四种形态”，推动“两个责任”不断向基层延伸，着力让基层发声、发力、发展，全行基层党组织的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干部的先锋模范作用有效发挥。大力弘扬“号令一致”的大局文化，“走在前列”的先锋文化，“推动发展”的实干文化，“清水一杯”的廉洁文化，党建文化和企业文化同向发力，营造了良好的氛围。2016 年长沙银行党委被省委授予“全省先进基层党组织”荣誉称号。健全员工关怀机制，从春节慰问、快乐车票、金榜题名等方面着手，让全行共享发展的成果；精心组织十大兴趣团活动、职工运动会等企业文化活动，丰富了员工生活、凝聚了团队力量。

快乐文化深入人心。近年来，快乐文化已经在长沙银行生根发芽，成为推动发展的核心动力。无论是我们提倡的“快乐工作、快乐生活、快乐长行”的文化主张，“正道而行、信泽大众”的企业使命，“聚焦客户、实干为本、快乐同行”的核心价值观，“忠诚、干事、担当、简单”的工作作风，还是我们用心关爱员工、

培养员工、用好干部，宽容失败、允许失误，为干部员工干事创业搭建平台、提供保障，这些共同成为长沙银行快乐文化的内核，也正是这样的快乐文化，不仅激发起长沙银行全体干部员工干事创业的强大激情，同时成为吸纳各方英才的品牌魅力。

在总结工作的同时，董事会也分析了面临的挑战和存在的不足。一是公司治理还需不断优化，对标上市银行，在信息披露、关联交易管理等方面还存在不少差距；二是面对业务和机构的快速发展，人才瓶颈制约仍然明显、流程管理能力薄弱、系统支撑能力不够，集约化发展落地慢；三是面对经济新常态，风管形势愈发严峻，不良管控难度加大；四是面对新形势，在创新意识、推动落实等方面还需要进一步加强。

（三）2017 年工作计划

2017 年，机遇与挑战并存，面对外部环境的诸多不确定，董事会将不断强化责任担当、科学决策、认真履职，带领全行广大干部员工扎实苦干、砥砺前行，努力实现一年一变化、年年有新貌，确保实现“三年翻一番、十年过万亿、领跑中西部、挺进十二强”战略目标，打造湖南第一、全国领先的金融控股平台。

为确保完成既定战略，2017 年要重点完成以下经营目标。

1. 业务规模稳步增长。资产总额达到 4500 亿元，增长 20% 以上；一般性存款余额达到 3200 亿元，增长 20% 以上，储蓄存款达到 750 亿元，增长 20% 左右；表内外授信总额达到 2400 亿元，增长 22%；表内贷款达到 1400 亿元，增长 22% 以上；中小微信贷表内外投放达到 1180 亿元，增长 30%；同业资产达到 1710 亿元，增长 25% 以上；债券资产达到 1000 亿元，增长 30% 左右；

理财销售达到 1900 亿元，增长 35%以上，资产管理创利增长 20%；全行全年利润增长 20%，中间业务收入占比达到 10%。

2. 客群基础持续夯实。零售有效客户增长 30%，达到 300 万；零售线上新增活跃客户数达到 100 万；信用卡标卡发卡 6 万张，代销业务实现销售 15 亿元；理财产品销售 1000 亿元；中小微表内外授信客户数达到 136000 户，其中 5000 万以内表内中小微授信客户达到 5500 户，新增 3000 户。

3. 质量效益稳步提升。不良率控制在 1.2%以内，资本充足率达到 11.4%以上，核心资本充足率达到 8.7%以上，成本收入比控制在 36.5%以内，资产利润率（税前）达到 1.0%以上，资本利润率（税前）达到 20%以上，拨备覆盖率达到 240%以上，流动性比例达到 35%。同时，不断强化安全工作，推动稳健运行，确保实现第 21 个安全年。

4. 机构布局继续下沉。稳步推进县域机构建设，新设县域支行 15 家，新设社区支行 23 家；积极推进“县域金融+社区支行+助农取款点”布局，在全省范围签约 300 家、开设 100 家助农取款点。优化交钥匙工程的单一网点建设周期，确保 4 个月内完成目标。

5. 战略发展创新突破。加快湖南长银五八消费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的发展，力争全年实现消费信贷投放 15 亿元。推动三家村镇银行的集约化经营，支持湘西长行村镇银行跨区域设立机构，进一步做大做强。强化业务创新，力争在金融租赁、直接投资、探索设立资产管理子公司几个领域至少取得 1-2 个实质性突破。继续强力推动上市工作，进一步加快上市进程。

为确保全面完成上述目标任务，经过认真调研分析，深度战略解码，我们认为 2017 年必须要打赢七场硬仗，同时要在战略品牌、精细管理、党建引领等方面取得明显提升，概括起来为“七场硬仗”和“三大提升”。

1. 打赢大零售业务突破战。零售业务是银行抵御经济周期的稳定器，更是银行可持续发展的根本。获客方面，统一绘制客户画像与视图，对目标客户名单进行“地毯式营销”，通过公私联动促进零售业务批发，形成资产业务、政务、公司、平台、场景、产品之间的深度联动。产品方面，打造以住房按揭、长湘贷卡、融转卡为代表的资产产品，以快乐智存、金芙蓉理财为代表的负债产品。渠道方面，打造以“e 钱庄”为中心，营业网点、自助设备、官网、网银、微信、客服、POS 等多渠道互动互通的一体化平台。管理方面，将分支行零售业务和非零业务分开独立考核，努力形成全行齐心协力集约经营抓零售的生动局面。

2. 打赢中小企业业务突围战。管理方面，落地“名单制”管理模式，推出公司客户项目管理表。进一步细分基础客户，挖掘小企业综合性需求，推出综合解决方案，通过解决客户基础需求实现获客，通过交叉销售与延伸服务增加客户粘性，稳定基础客群。行业方面。突出绿色环保、健康医疗、科技金融、现代服务、食品加工等细分行业，对接全省重点园区、市场、商圈，绘制全省产业地图，分行业出台综合金融解决方案指导意见。产品方面，重点打造 3 个线上拳头产品，单个产品使用客户数达到 1000 户以上，年投放达到 5 亿元以上。做响经营 e 贷、税 e 融、网商流水贷、新心金融线上小微贷等产品。

3. 打赢战略客户业务提质战。强化全面联动，坚持总分支联动，收集存量与增量的重要公司客户名单及相关信息，确定政务、战略客户、成长型客户名单。在模式上联动，将长沙政务金融模式推广到异地分行，明确总行牵头事项并形成联动机制。针对目标行业出台定制化服务方案，为龙头企业提供“商行+投行”、“融资+融智”、“线上+线下”的综合服务，从为客户提供简单的贷款，转变为客户提供一站式综合金融服务解决方案。强化业务统筹，做好项目的储备及项目投放的全过程管理，既跟踪促进项目落地，也跟踪项目风险，确保新增投放稳步落地、业务发展稳健合规。

4. 打赢大资管业务领跑战。大资管业务已经成为银行转型发展的主要引擎，也是本行又好又快发展的重要基石。积极与监管部门沟通，确保全年在衍生品交易资质、托管资质、做市商交易资质、资管子公司等牌照资源申请上取得突破，为全行综合化经营转型发展助力。在客户、渠道、产品、市场等方面进一步塑造本行品牌影响，强化“领头羊”的责任和担当，实现全省法人机构代理、合作的全覆盖，提升省内合作机构分销量在总承销量中占比，矢志成为湖南区域内大资管业务的主办银行。同时，建立适应业务发展的制度体系和操作流程，创新资管业务发展匹配的风管模式，量化杠杆管理、限额管理、久期管理、投后管理、穿透管理等系列指标，确保不发生重大风险事件。

5. 打赢 IT 制约攻坚战。重构 IT 规划，按需求建立开发、运维、后评估机制，厘清 IT 规划、信息技术及业务部室的职责边界，确保项目开发职责清晰、衔接顺畅。坚持周汇总、月调度、

季讲评，确保按照进度要求推进系统开发建设。建设“三师”队伍，规范“三师”及项目经理管理，切实发挥其指导业务需求、推动系统开发、保障系统运营的作用。贯彻数据标准，完善大数据平台，为“精准营销、精细管理”提供系统和数据支撑。全面贯彻统一数据标准，持续优化数据集市，将数据家园打造成全行统一报表门户，完成移动端管理驾驶舱建设，实现管理人员随时随地能够查看管理数据。建立经营考核数据支撑、数据治理的管理协同机制，推动数据集市建设，开展监管数据质量检核和整改，监管数据准确率达到 100%。

6. 打赢全面风险管理保卫战。始终坚持严守风险这根红线，确保资产质量，守好经营成果。构建全面风险管理框架，将全面风险管理纳入各类业务、产品、条线全流程管理，覆盖所有分支机构、附属机构、部门、岗位和人员，贯穿决策、执行和监督全部管理环节。建立以大数据为基础、计量模型为工具、风险指标为决策依据的风控体系，为线上产品开发提供一定数量的风险管理模型，推动决策从“经验依赖型”向“数据依靠型”转变。搭建信用风险预警系统，实现对信用风险实时监控。加强垂直风险管理，完善风险派驻工作机制，确保分行层面全覆盖。加强信贷资产质量管理，将平行作业模式纳入信贷工厂体系，打造批量化、标准化、专业化、无纸化、痕迹化、智能化的业务流程。加强合规文化宣贯，开展“一把手讲合规”、“合规微故事”等系列活动，推动人人讲规矩、守规矩。严格做好信贷资产质量管理，大力清收化解存量风险贷款，创新处置手段，确保存量不良清收 2 亿元以上，核销贷款现金回收 2 亿元以上，年内新增不良贷款控制在

0.4%以内。

7. 打赢人力资源管理升级战。人是资源、资本，是最核心的生产力。推动长沙银行做大做强，必须强化人力支撑。按照强总行、实分行、精支行的思路，绘制权责清晰、运转高效的总分支组织架构图。做好关键人才需求规划，科学选人用人，确保核心人才队伍算得清、选得来、留得住、干得好。加快后备干部队伍建设，建立完善中层后备干部管理制度。绘制人才学习地图，分门别类、科学合力绘制课程体系图，有针对性的进行课程体系的开发和实施。推进领导力、专业条线、新员工三大培训项目的设计实施，加快知识管理中心、考试中心和测评中心上线运行，初步搭建培训组织管理体系、培训专业队伍体系、培训课程体系和网络学习平台系统。科学分解绩效指标，通过战略解码抓好战略衔接，将全行战略化作每位干部职工的工作目标、具体任务，通过任务到人、责任上肩来提升活力。严格兑现绩效考核，坚决奖优罚劣，以实绩论英雄、施奖惩、排座位，形成公开透明、公平竞争的良好秩序。

8. 提升特色战略品牌。智慧金融方面。加快“快柜”布设，借助移动互联和生物识别技术，加快落地客户识别、预服务等功能；加快推进“信贷工厂”建设，实现各类信贷产品在统一信贷平台移动PAD端的上线及集中化作业；优化办理流程，释放线上投放产能，完成线上客服系统建设，构建一体化社区金融生态圈。县域金融方面。按计划推进县城、重点乡镇、园区、景区、城区服务网点布设，加快助农取款点铺设。建立省内主要县域的特色发展机构视图，形成“一县一策”的对策机制，明确县域机构的

竞争优势与特色定位，快速搭建、完善县域机构政务金融框架。绿色金融方面。理顺绿色金融业务发展机制；把握好国家、省市相关政策，研究当前绿色产业发展现状，掌握产业需求，提前介入重点项目；进一步推动绿色金融重大项目的加快实施。科技金融方面，梳理本行已推出的知识产权质押、订单贷、产业基金等科技金融产品，优化升级科技金融产品组合。做好纳入国家试点的第二批投资子公司模式投贷联动资格申报准备，力争成为湖南首家投贷联动试点银行，力争科技金融贷款余额增长 30%。

9. 提升精细化管理水平。一是持续推进加快上市。坚持把加快推进上市作为年度重点工作来抓，积极对接监管部门，认真做好相关材料的报送和检查工作，确保能够按既定时间节点实现上市。二是持续优化公司治理。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要求，进一步修订完善《公司章程》，把加强党的建设与公司治理有机结合起来。进一步完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和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进一步理清“董监高”“总分支”权力和职责边界，健全完善权责分明、各司其职、协调配合、制衡有效的治理架构。三是认真做好信息披露。按照监管要求，出台信息披露实施细则，全面收集信息、及时发布信息，做好敏感信息管理，主动拓展舆论宣传阵地，做到披露信息准确、详实、及时。注重与投资者的良好沟通，通过年报、行内网站等多种形式及时解答问题，确保投资者正确解读公司经营业绩和发展战略。四是切实把控关联交易。进一步制定完善的关联交易的管理制度，建立关联交易识别系统机制，认真组织审议重大的关联交易；同时，切实做好关联交易的信息披露、检查、审计和问责等工作。五是实施增资扩股补充资本。为保证

业务的可持续发展，及时梳理和处理资本情况，认真组织对接相关部门，确保增资扩股工作按时间要求完成。**六是加强财务管理建设。**建立月度预算执行情况分析体系，提高预算执行的科学性和准确性；加强对并表子公司的财务核算和规范管理。同时，加强资产负债管理、办公效能管理、法人机构管理和对分支行财务的规范管理，不断提升精细化管理水平。

10. 提升党建引领能力。认真履行党建主体责任，着力发挥基层党组织的战斗堡垒作用和先进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进一步加强党风廉政建设，确保行内风清气正；积极对接省市党委政府、监管部门、社交媒体，讲好长行故事、唱响长行旋律，形成服务发展强大舆论场。探索党建工作与中心工作融合的新机制，把先进的党建文化与企业文化有机结合起来，掀起宣贯长行文化的高潮，让长行使命、愿景、理念、核心价值观、工作作风成为规范全行员工行为的信念和准则，为长行发展注入强大文化动力。进一步完善“菁英”决策团、快乐发声团、快乐讲堂运行机制，持续开展“长行好声音”“全员大找茬”等活动，重广泛收集基层声音和智慧，着力让基层发声、发力、发展。持续打造“两节四季”活动品牌，认真组织开展主题鲜明、形式多样、员工积极参与的群团活动，激发基层干事创业的精气神。

三、战略发展规划

1. 战略愿景：做中国最快乐的银行，做中国最优秀的社区化银行，做中国领先的网络银行。

做中国最快乐的银行——“快乐银行”是我们的战略愿景，更是我们对客户的一份承诺。做中国最快乐的银行就是要以客户

为中心，适时洞悉客户的需求和期望，为客户提供简单、快捷、方便、贴心的服务，致力于为客户创造价值、给客户带来感动、与客户共同成长，让客户与长沙银行的每一次亲密接触都成为一次快乐之旅。对客户而言，意味着需求和期望能够被透彻理解，从而享受水到渠成的热情服务和差异化的个性体验，进而获得意料之外的增值惊喜。对员工来说，意味着关系的简单、共事的愉悦、成长的空间和收入的倍增。对股东来说，意味着有持久创造利润的能力。我们要让快乐成为长沙银行员工、客户、股东的共同感受，成为业界公认的品牌和拓展市场的响亮名片。

做中国最优秀的社区化银行——作为一家地方性商业银行，我们的根基在地方，命脉在小微和居民，不管做多大、走多远，服务地方、服务小微、服务社区居民的社区化办行宗旨不能有丝毫动摇，立足当地，做精社区服务，深耕“最后一公里”，把服务地方、小微和社区居民的工作做到极致，是我们矢志不渝的选择。要通过我们的努力，让长沙银行成为社区居民金融需求的首选、小微金融服务的主体和全国首屈一指的社区化银行典范。

做中国领先的网络银行——顺应大数据、云计算等新技术应用的发展大势，发挥长沙银行特别年轻、特别有活力，特别爱学习，特别能创新的优势，打造具有“智能化、实时化、定制化、泛金融化”特点的创新型智慧银行。**智能化**就是着力推动金融服务流程优化，围绕客户需求提供最方便、最快速、智能化、个性化的金融服务，通过技术创新不断提高客户体验和主动式服务能力。**实时化**就是着力打造金融移动互联网入口，实现以手机服务为主体，网上银行、自助银行、电话银行全渠道体验一致的电子银行服务体系，随时随地提供金融服务。**定制化**就是着力连接金融供给和需求，推动金融产品和服务融入产业链、生活链中的节

点，特别是本地政务民生类生活场景，让金融成为“客户身边触手可及”的服务。**泛金融化**就是着力创新普惠金融服务，使得更广泛的客户群体参与到金融交易决策，实现需求导向、合作共赢的共享金融生态。加强跨界创新、资源整合能力，综合满足客户个性化、综合化的金融需求。以更好的服务途径，更低的服务费率，开展更多新型金融业务，让客户不受时间和空间的限制，乐享长沙银行的各种金融服务。

2. 战略发展目标

中长期目标：三年翻一番，十年过万亿，领跑中西部，挺进十二强，成为中西地区银行的龙头，冲进城市商业银行板块 12 强。

近期目标：三年翻一番，站上五千亿，领跑湖南省，冲击前三强。到 2018 年，我们的资产规模达到 5000 亿以上，进入中国中等商业银行行列；领跑湖南省、冲刺前三强，就是希望能够在湖南省冲刺进入前三强。

3. 战略定位：湖南人的主办银行

本行充分发挥地缘人缘优势，深耕湖南，下沉机构，加快线下线上的联动发展和区域覆盖的分层推进，坚持实现“湖南人的主办银行”，真正成为湖南政府、中小企业、市民的主要合作银行，成为客户的首选银行，努力实现三最目标：最大客户基数，在湖南区域内，在政府、中小、市民零售领域内客户数量最多。最高客户粘性，追求稳定、长期的客户关系，以“关系管理+专业能力”双线拓展，湖南区域内客户忠诚度最高，长期客户数量占比高。最强客户价值，交叉销售能力强，推动对于单一客户的深度经营，湖南区域内单个客户产量最高。

4. 战略路径：社区化、平台化、综合化、集约化、智能化

社区化就是始终坚持服务地方、服务中小、服务市民的定位不动摇，深耕本土经济、本地生活，服务县域经济和三农发展。围绕客户需求，建立全面服务能力，推进由单一产品向综合性金融解决方案提供商的转变，为交叉销售、成为客户主办行奠定基础。紧扣医疗、教育、养老、休闲、娱乐等本地生活，提供更接地气、更服水土、更有针对性和地方特色的产品服务。

平台化就是主动适应新常态要求，进一步深化银行作为经济中介的平台职能，转换思路，将长沙银行打造成行业领先的资金交付平台、财富管理平台、信息交流平台、电子商务平台和社交互动平台。

综合化就是由提供单一产品向综合金融服务提供商转变，通过综合经营平台的搭建和有效运作，成为资源的整合者、风险的匹配者和财富的管理者。同时，全力争取监管部门支持，实现牌照资源的综合化，将长沙银行打造成为横跨银行、金融租赁、消费金融、直接投资、基金管理、保险领域的综合型金融控股公司。

集约化就是由粗放经营向集约化经营转变，以经济效益为中心，坚持“质量—效益”型的内涵发展道路，坚持走资本节约型发展道路，着力推进业务结构轻型化、渠道及营销体系轻型化和管理体制的轻型化，优化资源配置，强化成本控制，提升盈利能力。

智能化就是广泛运用大数据、云计算等信息技术，加快线上布局，坚定智能化、移动化、PAD 化方向，全面推动智慧银行、网络银行建设，建设以账户体系、稳健产品、主动营销、智能风控为基础的网络金融服务平台，打造金融、支付、生活、互动四位一体的创新互联网金融产品体系，提升银行电子化、网络化和移动化水平，实现精准营销，强化精细管理，让客户尊享现代金

融实时互动、简单便捷的快乐体验。

5. 战略品牌：智慧金融、县域金融、绿色金融、科技金融

智慧金融。顺应“互联网+”发展大势，着力打造智慧银行，全面提升客户快乐体验。建设“智慧厅堂”，利用大数据、生物识别、移动平台、社交技术、位置管理等重塑客户金融体验和服务流程。自主研发PDA移动柜台系统，通过PAD识别客户、移动服务，为客户提供个性化服务。创新智能服务，充分利用大数据、云计算、区块链等全新科技前沿技术和工具，创新提供智能存款、智能贷款、智能转账、智能投资、智能理财等数字全新服务，适时适地为客户提供全新便捷价值服务。引领智慧生活，通过网络银行、手机银行、微信银行、一键付、数字保管箱、网上商城等业务，构建互联网金融生态圈，全面加强车生活、校园通、医院通等智慧生活建设，让客户享受长沙银行智造的快乐生活。

县域金融。深耕政务 1+2，重点在财政（非税）、教育、卫生方面发力；深耕中小，在全面深化与县域 1+N 的战略合作基础上，创新设立县域产业发展基金，全力助推县域特色产业发展；加快机构下沉，推广“县域金融+社区支行+助农取款点”模式，计划用三年的时间覆盖 90%的县（市）、20%的乡镇和 10%的行政村，努力将长沙银行发展成为县域金融的先锋银行。

绿色金融。主动承担环保责任，对接环保市场，投身美丽中国，美丽城乡建设。重点聚焦节能型企业、污染防治型企业、资源节约型与循环利用型企业、清洁能源企业、清洁交通企业，生态保护和适应气候保护企业、医疗健康企业，大力发展绿色信贷、绿色金融，实现绿色金融授信占比持续提升，为留得住青山绿水、记得住乡愁的美丽中国，留下快乐银行的深深足迹。

科技金融。持续关注、始终服务于湖南的“双创”事业，将

科技金融作为“智造快乐”的重要战略板块。进一步拓宽渠道，做实科技支行、青年创业金融服务中心、硅谷支行。进一步完善模式，充实丰富“1+N”模式；创新园区风险补偿资金池+政府产业基金+创投基金+银行贷款“四合一”模式；争取进入中国银监会投贷联动试点行，为科技企业提供间接融资、直接融资有机结合的“投贷联动”服务。

四、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姓名	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	委托出席
卢德之	6	3	3
王耀中	6	5	1
郑鹏程	6	6	0
戴亦一	5	3	2
邹志文	6	6	0
陈善昂	-	-	-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报告期内，独立董事能够本着为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履行了诚信和勤勉义务，从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及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受侵犯的角度，对本届董事会议案发表了公平、独立的意见，无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第九章 监事会报告

2016年，本行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商业银行公司治理指引》、《商业银行监事会工作指引》等规定和要求，以完善公司治理为目标，从维护股东和存款人利益的角度出发，紧紧围绕“三年翻一番、十年过万亿，

领跑中西部、挺进十二强”发展战略，聚焦发展目标，把握监督重点，在法定监督事项上做到了全覆盖，在监督内容上逐步从程序性监督向实质性监督转变，形成了以财务管理、风险管理、内部控制、履职评价监督为主线的工作格局。通过一年的工作实践，监事会的履职效能和服务价值有了较大幅度的提升，促进了本行的稳健经营和健康发展。

一、2016 年度监事会主要工作情况

（一）独立规范运作，有序组织和参加各项会议

1、组织召开监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会议

2016 年，监事会共召开各类会议 7 次，其中监事会会议 4 次，提名委员会 2 次，监督委员会 1 次，审议议案 24 项。会议严格按照监管规定和议事规则的要求，对关键议案和重点内容充分讨论研究，对热点问题和趋势性问题进行了深入分析，对年度报告、年度审计报告、利润分配预案、内部控制综合评价报告、董监事及高管人员年度履职评价报告及各项检查调研报告进行审议和表决，形成了会议纪要和会议决议，充分发挥各位监事的专业特长，体现了监事会的权威性、独立性和有效性。

2、出席股东大会

2016 年，监事会依规出席了年度股东大会 1 次，临时股东大会 2 次。监事长在年度股东大会上独立客观公正地汇报了监事会工作，就董监事及高管人员履职情况发表了独立意见。通过出席会议，全程参与了股东大会议案的审议过程，对会议的合法合规性、投票表决程序进行了监督，严格履行了监事会的监督职责。

3、列席董事会会议

2016 年，监事会列席董事会 4 次，积极参与董事会决策过

程，关注各项政策执行情况，充分了解本行经营、财务管理、风险管理、内部控制等情况，并依托监事会调研中掌握的信息和发现的问题，发表各类专业意见和建议，为总行决策提供高质量的参考。

（二）密切关注热点，开展专项检查调研

一年来，监事会加大检查调研力度，集体调研 11 次，组织座谈 14 场，班子成员个别谈话 10 余次。赴衡阳、永州、宁乡、望城、常德、营业部、星城、华龙等多家分支机构现场调研，听取了审计部、风险管理部、合规管理部、小企业信贷中心、法人机构管理部等总行部门的专题工作汇报，检查调研的部室与分支机构数量达 16 家，涵盖了财务管理、小微信贷经营、村镇银行发展、机构网点建设与发展、年报审计、内控评价、风险内控及分支行的经营管理等多方面内容，提升了检查调研工作的价值。调研工作注重向基层倾斜，加大与基层一线干部员工面对面交流力度，综合采取听汇报、座谈、个别谈话、交换意见等形式，与部室负责人、分支机构班子成员就风险管理、业务拓展、客户维护进行沟通交流，了解实情，形成专题报告，与经营层进行沟通，进行风险提示，并及时通报董事会。充分调动外部监事、股东监事、职工监事工作积极性，检查调研活动监事会全体成员同参与，齐发力。利用外部监事在金融领域的丰富专业知识与从业经验，提升监事会的履职能力。2016 年，监事会共开展了五项专项检查调研活动，均形成内部检查调研报告。不仅调研报告数量较往年有了大幅度的增长，调研报告质量更是力求精准对接，反映透彻，重点突出，客观真实，意见中肯，报告对战略执行、财务管理、风险体系建设、团队建设等方面发现的问题进行了反映，对

分支机构的地域经济、同业竞争等情况进行剖析，做到有的放矢，对症下药。同时调研期间，监事会积极传导长沙银行的快乐文化，宣导总行发展战略与上市筹划，以监督促执行，推动本行战略政策深入人心，落地生根，开花结果。

（三）突出考评重点，做实履职评价

为了进一步做好履职评价工作，监事会加强了与监管部门的沟通，及时汇报履职考评工作方案及考评工作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寻求理解和支持。为了满足监管要求和内部治理需要，本年度首次启动了对本行高管人员考核评价工作。监事会把考评对象的工作规范、工作时间和工作质量三个方面作为履职考评的重点，通过数据分析、材料调阅、现场列席会议、董监事及高管人员自我总结及开展自评等方式对董监事及高管人员 2015 年度履职情况进行了考核评价。实现了对董事、监事和高管人员履职的差别化评价，提升了监事会在公司治理中的作用。

（四）加强沟通协调，营造良好外部环境

2016 年，监事会加大了与监管部门、银行业协会的沟通联系力度。多次赴银监会、中银协、省银监局、省银协汇报本行基本情况、工作思路、战略规划，了解监管政策导向，表达诉求，寻求支持。利用赴分支机构检查调研、开业庆典等契机，拜访当地监管部门负责人，为分支机构搭建与监管部门的沟通平台，创造良好外部监管环境，多角度、多渠道推进监事会履职。

（五）注重自身建设，监督能力不断提高

针对本届监事会中监事均为新任的情况，监事会办公室专门汇编了监事会学习资料，制定了学习计划，组织监事会成员及监事会办公室学习相关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和本行监事会工作制

度，年度内共开展学习 27 次，基本做到了每周一学，使新任监事及时熟悉有关法律法规要求，提升了监事履职能力。同时加强与同业机构监事会的学习交流，与南京银行、宁波银行、华融湘江银行、烟台银行、长沙农商行等多家金融机构的监事会进行经验交流和理念分享，相互借鉴，促进履职。

二、就有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

（一）本行依法经营情况

本行 2016 年度经营活动符合《公司法》、《商业银行法》和本行《章程》的规定，决策程序合法有效，未发现年度内本行董事、高管人员执行本行职务时有违反法律法规及本行《章程》或损害本行及股东利益的行为。

（二）经营、财务收支计划

本行 2017 年度经营、财务收支计划符合《公司法》、《商业银行法》和本行《章程》的规定，决策程序合法有效。

（三）利润分配

本行 2016 年度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利润分配的形式和比例符合有关法律法规、本行《章程》的规定；利润分配预案充分考虑了本行盈利情况、现金流状态及资金需求等各种因素，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本行经营现状，有利于本行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四）续聘会计师事务所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在 2016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准则，较好地履行了双方所规定的责任与义务，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本行 2017 年度审计机构符合有关法律法规、本行《章程》的规定。

（五）财务报告的真实性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对本行 2016 年年度报告进行了审核。2016 年年度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本行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六）关联交易情况

2016 年，监事会未发现本行关联交易中有损害本行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七）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情况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董事会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各项报告和提案无异议。监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进行了监督：一年来，行董事会严格按照股东大会的要求，认真执行了股东大会的决议，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及本行《章程》的有关规定。

第十章 重要事项

一、重大合同及其履约情况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行无需要说明的重大合同情况。

二、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分立合并事项

2015 年，本行注册资本增至 307,939.8378 万元，该事项于 2016 年 3 月 7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本行未发生分立、合并事项。

三、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一）关联交易的总量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全部关联方交易余额（净额计，

下同): 118,412.18 万元。其中全部关联方授信余额为 116,240.23 万元, 占本行资本净额(法人口径)的 4.37%。

(二) 单笔贷款余额超过资本净额 1%或单户总余额超过资本净额 5%的关联贷款情况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行无单笔贷款余额超过资本净额 1%或单户总余额超过资本净额 5%的关联贷款。

(三) 年末贷款余额在 3000 万元以上关联贷款情况

单位: 千元 币种: 人民币

客户名称	贷款余额
湖南友谊阿波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36,000
湖南家润多超市有限公司	200,000
郴州友谊阿波罗商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198,900
长沙通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50,000
湖南景程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40,000
合计	524,900

四、重大托管、担保、承诺、委托资产及收购或出售资产情况

报告期内, 本行无需要说明的重大托管、担保、承诺及收购或出售资产情况。

五、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2017 年, 本行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对 2016 年年报进行了审计。

六、本行及本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接受处罚情况

报告期内, 本行及本行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

在对本公司经营有重大影响的处罚情况。

第十一章 财务报告、备查文件目录

一、财务报告

（一）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对本行 2016 年年度财务报告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二）财务报表。

（三）财务报表附注。

二、备查文件目录

（一）法定代表人、财务负责人签名并签章的会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签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载有本行董事长亲笔签名的年度报告正文。

（四）报告期内本行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审计报告

天健审〔2017〕2-194号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沙银行）财务报表，包括2016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6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长沙银行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

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长沙银行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长沙银行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6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李永利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黄源源

二〇一七年三月二十三日

资 产 负 债 表 (资 产)

2016年12月31日

会商银01表
单位:人民币千元

编制单位: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项 目	注释号	期末数		期初数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	47,820,512	46,034,914	33,015,093	31,989,023
存放同业款项	2	8,897,042	6,960,398	4,927,744	3,836,366
贵金属					
拆出资金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	4,412,002	4,412,002	3,527,867	3,527,867
衍生金融资产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	2,889,000	2,889,000	8,197,300	8,197,300
应收利息	6	2,492,618	2,476,428	2,100,179	2,088,100
发放贷款和垫款	7	114,972,116	109,742,281	91,141,165	87,601,52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8	24,328,815	24,328,815	21,993,590	21,993,590
持有至到期投资	9	47,348,117	47,348,117	34,785,116	34,785,116
应收款项类投资	10	127,207,406	127,207,406	84,200,625	84,200,625
长期股权投资	11		281,775		153,255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2	1,219,523	1,178,374	471,132	431,148
无形资产	13	258,822	242,200	236,650	236,506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	982,284	953,077	413,701	395,154
其他资产	15	677,195	649,679	356,017	337,404
资产总计		383,505,452	374,704,466	285,366,179	279,772,981

法定代表人: 朱玉国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向虹

会计机构负责人: 罗岚

资 产 负 债 表 (负 债 和 股 东 权 益)

2016年12月31日

会商银01表

编制单位：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 目	合并注释号	期末数		期初数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17	3,100,000	3,000,000	1,270,000	1,000,000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8	16,907,372	18,248,785	31,166,081	32,385,818
拆入资金	19			649,360	649,36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0	10,572,000	10,572,000	14,026,497	14,026,497
吸收存款	21	273,377,328	263,965,479	196,984,612	190,784,605
应付职工薪酬	22	541,777	525,744	354,749	342,605
应交税费	23	928,191	913,868	725,709	725,563
应付利息	24	2,869,676	2,837,467	2,322,049	2,296,429
预计负债	25	3,000	3,000	3,000	3,000
应付债券	26	52,482,589	52,482,589	18,369,932	18,369,932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负债	27	2,361,477	2,349,869	1,677,786	1,670,774
负债合计		363,143,410	354,898,801	267,549,775	262,254,583
股东权益：					
股本	28	3,079,398	3,079,398	3,079,398	3,079,398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9	3,600,675	3,595,953	3,563,664	3,563,664
减：库存股	30			7,837	7,837
其他综合收益	31	-199,637	-199,637	414,314	414,314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2	1,633,215	1,633,215	1,319,401	1,319,401
一般风险准备	33	4,686,698	4,619,984	3,451,473	3,408,733
未分配利润	34	7,139,292	7,076,752	5,775,296	5,740,72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9,939,641		17,595,709	
少数股东权益		422,401		220,695	
股东权益合计		20,362,042	19,805,665	17,816,404	17,518,398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383,505,452	374,704,466	285,366,179	279,772,981

法定代表人：朱玉国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向虹

会计机构负责人：罗岚

利 润 表

2016年度

会商银02表

编制单位：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注释号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一、营业收入		10,041,026	9,670,873	8,395,552	8,132,154
利息净收入	1	8,962,242	8,577,642	7,286,550	7,011,383
利息收入		15,620,000	15,200,336	12,828,737	12,512,644
利息支出		6,657,758	6,622,694	5,542,187	5,501,261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2	845,735	847,946	574,126	575,964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991,587	991,515	696,016	695,915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45,852	143,569	121,890	119,951
投资收益	3	196,873	209,113	399,208	409,15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净损失以“-”号填列）	4	-53,447	-53,447	59,250	59,250
汇兑净收益（净损失以“-”号填列）		80,064	80,064	57,951	57,951
其他业务收入		9,559	9,555	18,467	18,453
二、营业支出		5,770,019	5,551,056	4,813,713	4,629,777
营业税金及附加	5	336,352	330,303	709,488	700,018
业务及管理费	6	3,220,623	3,082,279	2,602,315	2,486,604
资产减值损失	7	2,213,044	2,138,474	1,501,910	1,443,155
其他业务成本					
三、营业利润（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271,007	4,119,817	3,581,839	3,502,377
加：营业外收入	8	15,542	11,742	29,648	19,900
减：营业外支出	9	31,834	31,327	67,646	67,081
四、利润总额（净亏损以“-”号填列）		4,254,715	4,100,232	3,543,841	3,455,196
减：所得税费用	10	1,003,028	962,099	775,731	750,80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251,687	3,138,133	2,768,110	2,704,39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190,076		2,732,015	
少数股东损益		61,611		36,095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1	-613,951	-613,951	357,100	357,100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13,951	-613,951	357,100	357,100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13,951	-613,951	357,100	357,100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613,951	-613,951	357,100	357,100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637,736	2,524,182	3,125,210	3,061,49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576,125	-613,951	3,089,115	357,10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61,611		36,095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0400		0.9800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0400		0.9800	

法定代表人：朱玉国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向虹

会计机构负责人：罗岚

现金流量表

2016年度

会商银03表

编制单位：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 目	注释号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62,134,008	59,043,843	53,528,530	52,122,670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1,830,000	2,000,000	730,000	600,000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4,103,857	-4,103,857	-2,993,430	-2,993,430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8,991,614	8,569,761	7,361,774	7,047,695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24,311	714,445	1,761,929	1,748,27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9,576,076	66,224,192	60,388,803	58,525,205
客户贷款和垫款净增加额		25,590,312	23,827,747	20,771,039	19,548,951
存放中央银行及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9,336,932	9,279,013	-2,679,927	-2,968,787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4,684,729	4,653,970	4,518,866	4,484,39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566,595	1,503,251	1,209,761	1,159,71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984,235	1,927,690	2,039,608	2,005,91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71,927	1,210,971	1,083,143	1,039,17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4,434,730	42,402,642	26,942,490	25,269,35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141,346	23,821,550	33,446,313	33,255,84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986,712,288	1,986,712,288	1,102,550,147	1,102,550,147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7,866,802	7,879,042	5,614,634	5,624,579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96	1,486	21,262	21,26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94,580,586	1,994,592,816	1,108,186,043	1,108,195,98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87,591	1,049,436	458,463	434,912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47,066,313	2,047,194,833	1,149,415,893	1,149,415,893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48,153,904	2,048,244,269	1,149,874,356	1,149,850,80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573,318	-53,651,453	-41,688,313	-41,654,81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44,202		1,792,000	1,792,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44,202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85,616,364	85,616,364	29,726,844	29,726,844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6,626	40,12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5,817,192	85,656,490	31,518,844	31,518,84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2,880,000	52,880,000	17,100,000	17,1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91,410	479,650	451,997	442,44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11,760		9,55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3,371,410	53,359,650	17,551,997	17,542,44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445,782	32,296,840	13,966,847	13,976,40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4,973	14,973	2,881	2,88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028,783	2,481,910	5,727,728	5,580,31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141,698	14,933,699	10,413,970	9,353,38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	20,170,481	17,415,609	16,141,698	14,933,699

法定代表人：朱玉国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向虹

会计机构负责人：罗岚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6年度

会商银04表

单位：人民币千元

编制单位：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项 目	本期数													少数股东 权益	股东 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股本	其他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 利润	优 先股				
一、上年年末余额	3,079,398											3,563,664	7,837	414,31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3,079,398			3,563,664	7,837	414,314		1,319,401	3,451,473	5,775,296				220,695	17,816,40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7,011	-7,837	-613,951		313,814	1,235,225	1,363,996			201,706	2,545,638	
（一）综合收益总额						-613,951				3,190,076			61,611	2,637,736	
（二）股东权益投入和减少资本				30,620	-7,837								145,870	184,327	
1. 股东投入资本													144,202	144,202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30,620	-7,837								1,668	40,125	
（三）利润分配								313,814	1,235,225	-1,826,080			-11,760	-288,801	
1. 提取盈余公积								313,814		-313,814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1,235,225	-1,235,225					
3. 对股东的分配													-11,760	-288,801	
4. 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一般风险准备弥补亏损															
5. 其他															
（五）其他				6,391									5,985	12,376	
四、本期期末余额	3,079,398			3,600,675		-199,637		1,633,215	4,686,698	7,139,292			422,401	20,362,042	

法定代表人：朱玉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向虹

会计机构负责人：罗岚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6年度

会商银04表

编制单位：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 目	上年同期数												少数股东 权益	股东 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 准备	盈余 公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 利润	其 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614,989				2,121,664	7,837	57,214		1,048,962	2,475,064	4,747,766		194,155	13,251,97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2,614,989				2,121,664	7,837	57,214		1,048,962	2,475,064	4,747,766		194,155	13,251,97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64,409				1,442,000		357,100	270,439	976,409	1,027,530		26,540	4,564,427	
（一）综合收益总额							357,100			2,732,015		36,095	3,125,210	
（二）股东权益投入和减少资本	350,000				1,442,000								1,792,000	
1. 股东投入资本	350,000				1,442,000								1,792,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14,409							270,439	976,409	-1,704,485		-9,555	-352,783	
1. 提取盈余公积								270,439		-270,439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976,409	-976,409				
3. 对股东的分配	114,409									-457,637		-9,555	-352,783	
4. 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一般风险准备弥补亏损														
5. 其他														
（五）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079,398				3,563,664	7,837	414,314		1,319,401	3,451,473	5,775,296		220,695	17,816,404

法定代表人：朱玉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向虹

会计机构负责人：罗岚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6年度

会商银04表

编制单位：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 目	本期数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 准备	盈余 公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 利润	其 他	股东 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079,398				3,563,664	7,837	414,314		1,319,401	3,408,733	5,740,725		17,518,39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3,079,398				3,563,664	7,837	414,314		1,319,401	3,408,733	5,740,725		17,518,39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2,289	-7,837	-613,951		313,814	1,211,251	1,336,027		2,287,267
（一）综合收益总额							-613,951				3,138,133		2,524,182
（二）股东权益投入和减少资本					32,289	-7,837							40,126
1. 股东投入资本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32,289	-7,837							40,126
（三）利润分配								313,814	1,211,251	-1,802,106			-277,041
1. 提取盈余公积								313,814		-313,814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1,211,251	-1,211,251			
3. 对股东的分配										-277,041			-277,041
4. 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一般风险准备弥补亏损													
5. 其他													
（五）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079,398				3,595,953		-199,637		1,633,215	4,619,984	7,076,752		19,805,665

法定代表人：朱玉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向虹

会计机构负责人：罗岚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6年度

会商银04表

编制单位：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 目	上年同期数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 准备	盈余 公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 利润	其 他	股东 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614,989				2,121,664	7,837	57,214		1,048,962	2,457,090	4,716,050		13,008,13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2,614,989				2,121,664	7,837	57,214		1,048,962	2,457,090	4,716,050		13,008,13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64,409				1,442,000		357,100		270,439	951,643	1,024,675		4,510,266
（一）综合收益总额							357,100				2,704,394		3,061,494
（二）股东权益投入和减少资本	350,000				1,442,000								1,792,000
1. 股东投入资本	350,000				1,442,000								1,792,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14,409								270,439	951,643	-1,679,719		-343,228
1. 提取盈余公积									270,439		-270,439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951,643	-951,643		
3. 对股东的分配	114,409										-457,637		-343,228
4. 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一般风险准备弥补亏损													
5. 其他													
（五）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3,079,398				3,563,664	7,837	414,314		1,319,401	3,408,733	5,740,725		17,518,398

法定代表人：朱玉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向虹

会计机构负责人：罗岚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6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一、本行基本情况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前身为长沙市城市合作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沙城市合作银行)，长沙城市合作银行系经中国人民银行总行银复〔1997〕197号文批准，由长沙市财政局、湖南省邮电管理局、长沙市信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市原15家城市信用社等共同发起设立的股份制银行，于1997年8月18日在湖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取得注册号为18380703-3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成立时注册资本11,879.63万元。长沙城市合作银行于1998年5月12日经中国人民银行湖南省分行湘银复〔1998〕52号文批准，更名为长沙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沙商业银行)，于1998年6月19日在湖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取得注册号为4300001000107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长沙商业银行于2008年9月10日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银监复〔2008〕357号文的批准，更名为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于2008年10月16日在湖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取得注册号为430000000006911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本行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30000183807033W的营业执照，现有注册资本人民币307,939.84万元，股份总数307,939.84万股(每股面值1元)，本行注册地址为湖南省长沙芙蓉中路一段433号，法定代表人为朱玉国。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本行取得编号为B0192H243010001的金融许可证。

本行属银行业，主要经营活动为：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外结算；办理票据贴现；发行金融债券；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从事同业拆借；提供担保；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提供保管箱服务；外汇存款；外汇贷款；外汇汇款；外币兑换；结汇、售汇业务；办理国务院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

本财务报表经本行2017年3月23日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对外报出。

本行将祁阳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祁阳村镇银行)、湘西长行村镇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以下简称湘西村镇银行)、宜章长行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宜章村镇银行)三家子公司纳入报告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 编制基础

本行及所属子公司(以下简称本集团)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二) 持续经营能力评价

本集团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的持续经营假设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三、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本集团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针对金融资产坏账准备计提、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收入确认等交易或事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企业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 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本财务报表所载财务信息的会计期间为 2016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

(三) 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四)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本集团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五）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母公司将其控制的所有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六）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集团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本集团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包括库存现金、存放于中央银行的超额准备金、存放中央银行的其他款项（不含缴存财政性存款）及原到期日在 3 个月以内的存放同业款项和拆出资金；现金等价物，是指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3 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七）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八）金融工具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两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本集团按照公允价值对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但下列情况除外：(1) 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及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2)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本集团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对金融负债进行后续计量，但下列情况除外：(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2)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3)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1)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2) 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积摊销额后的余额。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按照如下方法处理：(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收益。(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投资收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于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账面价值扣除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后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当收取某项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或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已转移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集团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了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2）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4. 主要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本集团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本集团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1）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2）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3）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5. 金融资产的减值测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各项：（1）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

务困难；(2)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3) 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4)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5)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6) 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如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失业率提高、担保物在其所在地区的价格明显下降、所处行业不景气等；(7) 权益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8)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9) 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先将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区分开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可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测试结果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高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

表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以及被投资单位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本集团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单独进行检查。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若其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 50%(含 50%)或低于其成本持续时间超过 12 个月(含 12 个月)的，则表明其发生减值；若其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 20%(含 20%)但尚未达到 50%的，或低于其成本持续时间超过 6 个月(含 6 个月)但未超过 12 个月的，本集团会综合考虑其他相关因素，诸如价格波动率等，判断该权益工具投资是否发生减值。对于以成本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本集团综合考虑被投资单位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是否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判断该权益工具是否发生减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

资，在期后公允价值回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并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期后公允价值回升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以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发生减值时，将该权益工具投资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予转回。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列报

本集团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未作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1) 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现在是可执行的；(2) 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九) 买入返售与卖出回购款项的核算方法

买入返售交易是指按照合同或协议以一定的价格向交易对手买入相关资产(包括债券及票据)，合同或协议到期日再以约定价格返售相同之金融产品。买入返售按买入返售相关资产时实际支付的款项入账，在资产负债表“买入返售金融资产”项目列示。

卖出回购交易是指按照合同或协议以一定的价格将相关的资产(包括债券和票据)出售给交易对手，到合同或协议到期日，再以约定价格回购相同之金融产品。卖出回购按卖出回购相关资产时实际收到的款项入账，在资产负债表“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项目列示。卖出的金融产品仍按原分类列于资产负债表内，并按照相关的会计政策核算。

买入返售及卖出回购的利息收支，在返售或回购期间内以实际利率确认。实际利率与合同约定利率差别较小的，按合同约定利率计算利息收支。

(十) 长期股权投资

1. 共同控制、重要影响的判断

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认定为重大影响。

2. 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

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以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能够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十一) 投资性房地产

1. 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建筑物。

2.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并采用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投资性房地产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十二)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项 目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	------	---------	--------	---------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5	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	5	19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
其他	年限平均法	5	5	19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固定资产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十三)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3.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在建工程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十四)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及非专利技术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项 目	摊销年限(年)
土地使用权	20-40
软件	5-10

3. 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十五)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已经支出、摊销期限在 1 年以上(不含 1 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

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十六) 抵债资产

抵债资产按取得时的公允价值入账，公允价值与相关资产账面价值及支付的税费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定期对抵债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核查。抵债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计提抵债资产跌价准备。

(十七) 职工薪酬

1. 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2.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本集团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1) 在职工为本集团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通常包括下列步骤：

1)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同时，对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3) 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三部分，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4.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辞退福利，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

入当期损益：(1) 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2) 本集团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5.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将其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组成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十八) 预计负债

1. 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本集团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2. 本集团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十九) 应付债券

应付债券按其公允价值，即以实际收到的款项(收到对价的公允价值)扣减交易费用的差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并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对实际收到的借入资金净额和到期应偿还金额之间的差额采用实际利率法在借款期间内摊销，摊销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 委托贷款及存款

本集团代表第三方贷款人发放委托贷款，记录在表外。本集团以代理人身份按照提供资金的委托人的指令发放委托贷款给借款人。本集团与这些第三方贷款人签订合同，代表他们管理和回收贷款。委托贷款发放的标准以及所有条件包括贷款目的、金额、利率和还款安排等，均由第三方贷款人决定。本集团对与这些委托贷款有关的管理活动收取手续费，并在提供服务的期间内平均确认收入。委托贷款的损失风险由第三方贷款人承担。

(二十一) 回购本集团股份

因减少注册资本或奖励职工等原因收购本集团股份的，按实际支付的金额作为库存股处理，同时进行备查登记。如果将回购的股份注销，则将按注销股票面值和注销股数计算的股票面值总额与实际回购所支付的金额之间的差额冲减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如果将回购的股份奖励给本集团职工属于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于职工行权购

买本集团股份收到价款时，转销交付职工的库存股成本和等待期内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累计金额，同时，按照其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二十二) 收入和支出确认的原则和方法

1. 利息收入和支出

本集团对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外的其他生息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均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的一种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集团在考虑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溢价或折价等，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将予以考虑。本集团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未来现金流量或存续期间无法可靠预计时，采用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整个合同期内的合同现金流量。

2.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和支出

本集团通过在特定时点或一定期间内提供服务收取手续费及佣金和接受服务支付手续费及佣金的，按权责发生制原则确认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和支出。

本集团通过提供和接受特定交易服务收取和支付的手续费及佣金的，与特定交易相关的手续费及佣金在交易双方实际约定的条款完成后确认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和支出。

3. 让渡资产使用权的收入

本集团在同时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收入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的收入。

(二十三) 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3.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

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四）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 企业合并；(2) 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二十五）经营租赁

本集团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除金额较大的予以资本化并分期计入损益外，均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六）资产证券化业务的会计处理方法

作为经营活动的一部分，本集团将部分信贷资产证券化，一般是将这些资产出售给结构化主体，然后再由其向投资者发行证券。本集团根据在被转让金融资产中保留的风险和收益程度，部分或整体终止确认该类金融资产。

在运用证券化金融资产的会计政策时，本集团已考虑转移至其他实体的资产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程度，以及本集团对该实体行使控制权的程度：

1. 当本集团已经转移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时，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2. 当本集团保留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时，本集团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

3. 如本集团并未转移或保留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本集团考虑对该金融资产是否存在控制。如果本集团并未保留控制权，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在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及义务分别确认为资产或负债。如本集团保留控制权，则根据对金融资产的继续涉入程度确认金融资产。

(二十七) 一般风险准备金

本集团按年末风险资产的 1.5% 计提一般风险准备。

(二十八)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本集团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不包含金融资产)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1. 该组成部分必须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组成部分的通常和惯用条款即可立即出售；2. 已经就处置该组成部分作出决议；3. 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4. 该项转让很可能在一年内完成。

(二十九) 分部报告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本集团的经营分部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2. 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3. 能够通过分析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本集团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与各分部共同使用的资产、相关的费用按照规模比例在不同的分部之间分配。

四、税(费)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 率
营业税	应纳税营业额	5%、3%
增值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6%、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5%、7%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5%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 率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二) 税收优惠

1.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号)的规定,从2016年5月1日起,本集团原缴纳营业税的应税收入全面改交增值税。

2. 根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农村金融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0〕4号)和《关于部分营业税和增值税政策到期延续问题的通知》(财税〔2016〕83号)的规定,自2009年1月1日至2016年4月30日,子公司祁阳村镇银行、湘西村镇银行以及宜章村镇银行金融保险业相关收入的营业税按3%的税率计缴。

3.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 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金融业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46号)的规定,村镇银行提供金融服务收入,可以选择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3%的征收率计算缴纳增值税,子公司祁阳村镇银行、湘西村镇银行以及宜章村镇银行已在税务局完成备案,自2016年5月1日起适用3%征收率。

五、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经营范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祁阳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湖南永州市	银行业务	4,938.00	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从事同业拆借;从事银行卡业务;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经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	91431100682820814C
湘西长行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湖南吉首市	银行业务	39,480.12	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从事同业拆借;从事银行卡业务;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经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	91433100565927284J

宜章长行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湖南宜章县	银行业务	5,000.00	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从事同业拆借；从事银行卡业务；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经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	914310005676511702
----------------	-------	-------	------	----------	---	--------------------

(续上表)

子公司全称	期末实际出资额(千元)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祁阳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5,755		51.64	51.64	是
湘西长行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注]	230,520		49.09	49.09	是
宜章长行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5,500		51.00	51.00	是

(续上表)

子公司全称	少数股东权益(千元)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中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祁阳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0,046		
湘西长行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25,826		
宜章长行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6,529		

注：子公司湘西村镇银行 2016 年增资后，本集团对其持股比例由 51.00%为 49.09%，股权稀释系湘西村镇银行分两次增资，并鼓励股东两次增资一次缴足，部分股东提前缴纳两次出资份额所致，持股比例变化并不影响实际控制权，故仍需纳入合并范围。

六、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说明：本财务报表附注的期初数指 2016 年 1 月 1 日财务报表数，期末数指 2016 年 12 月 31 日财务报表数，本期指 2016 年度。母公司同。

(一) 资产负债表项目注释

1.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 明细情况

项 目	合并		母公司	
	期末数	期初数	期末数	期初数
库存现金	791,761	677,209	735,774	622,358
存放中央银行法定准备金	35,199,040	27,315,766	34,486,670	26,726,314
存放中央银行超额存款准备金	10,355,380	4,659,016	9,338,139	4,277,249
存放中央银行其他款项	1,474,331	363,102	1,474,331	363,102
合 计	47,820,512	33,015,093	46,034,914	31,989,023

(2) 存放中央银行法定准备金系按规定缴存中国人民银行的法定存款准备金,该等款项不能用于日常业务。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行人民币存款准备金缴存比率为 13.5%,外币存款准备金缴存比率为 5%;子公司祁阳村镇银行和宜章村镇银行人民币存款准备金缴存比率为 8%,子公司湘西村镇银行人民币存款准备金缴存比率为 9%。

(3) 存放中央银行超额存款准备金包括存放于中国人民银行用于支付清算、头寸调拨的资金及其他作为资产运用的业务备付金。

(4) 存放中央银行其他款项主要系缴存中国人民银行的财政性存款。

2.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项 目	合并		母公司	
	期末数	期初数	期末数	期初数
存放境内银行	8,696,433	4,609,584	6,759,788	3,518,206
存放境内非银行金融机构	3,000	3,000	3,000	3,000
存放境外同业	200,610	318,160	200,610	318,160
小 计	8,900,042	4,930,744	6,963,398	3,839,366
减: 坏账准备	3,000	3,000	3,000	3,000
合 计	8,897,042	4,927,744	6,960,398	3,836,366

3. 拆出资金

项 目	合并及母公司	
	期末数	期初数

拆放境内非银行金融机构	51,470	51,470
小 计	51,470	51,470
减：坏账准备	51,470	51,470
合 计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明细情况

项 目	合并及母公司	
	期末数	期初数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债券投资	1,198,131	3,527,867
其中：国债		1,167,935
政策性银行债券	839,883	864,037
企业债券	358,248	1,495,895
基金	2,718,861	
同业存单	495,010	
合 计	4,412,002	3,527,867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变现不存在重大限制。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项 目	合并及母公司	
	期末数	期初数
证券	2,889,000	8,197,300
小 计	2,889,000	8,197,300
减：坏账准备		
合 计	2,889,000	8,197,300

6. 应收利息

(1) 明细情况

项 目	合并		母公司	
	期末数	期初数	期末数	期初数
客户贷款和垫款	418,492	368,534	406,171	357,862
存放同业款项利息	30,302	45,509	26,031	43,004
债券及理财产品利息	2,122,201	1,732,672	2,122,201	1,732,67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利息	637	1,116	637	1,116
小 计	2,571,632	2,147,831	2,555,040	2,134,654
减：坏账准备	79,014	47,652	78,612	46,554
合 计	2,492,618	2,100,179	2,476,428	2,088,100

(2) 截至2016年12月31日,逾期利息为140,342千元,其中母公司逾期利息为135,537千元。

7. 发放贷款和垫款

(1) 按个人和企业分布情况

项 目	合并		母公司	
	期末数	期初数	期末数	期初数
个人贷款和垫款				
其中：信用卡垫款	3,221,926	2,832,120	3,221,926	2,832,120
住房按揭	5,169,632	2,087,473	5,103,930	2,033,578
工程机械按揭	450,386	1,710,625	450,386	1,710,625
其他	17,614,455	13,847,878	15,682,115	12,452,980
小 计	26,456,399	20,478,096	24,458,357	19,029,303
公司贷款和垫款				
其中：一般贷款	81,749,191	61,385,607	78,333,218	59,165,211
贸易融资	7,206,791	3,687,262	7,206,791	3,687,262
贴现	3,209,174	8,013,944	3,206,598	8,010,543
其他	65,462	250,289	65,462	250,290
小 计	92,230,618	73,337,102	88,812,069	71,113,306
贷款及垫款总额	118,687,017	93,815,198	113,270,426	90,142,609

减：贷款损失准备	3,714,901	2,674,033	3,528,145	2,541,082
其中：单项计提数	628,083	401,182	620,403	395,948
组合计提数	3,086,818	2,272,851	2,907,742	2,145,134
贷款及垫款净值	114,972,116	91,141,165	109,742,281	87,601,527

(2) 按担保方式分布情况

项 目	合并		母公司	
	期末数	期初数	期末数	期初数
信用贷款	13,473,204	8,343,098	12,889,893	8,065,030
保证贷款	30,204,018	17,253,548	28,988,139	16,505,406
抵押贷款	55,020,000	47,796,670	52,168,690	45,595,897
质押贷款	16,780,621	12,407,938	16,017,106	11,965,733
贴现	3,209,174	8,013,944	3,206,598	8,010,543
贷款及垫款总额	118,687,017	93,815,198	113,270,426	90,142,609
减：贷款损失准备	3,714,901	2,674,033	3,528,145	2,541,082
其中：单项计提数	628,083	401,182	620,403	395,948
组合计提数	3,086,818	2,272,851	2,907,742	2,145,134
贷款及垫款净值	114,972,116	91,141,165	109,742,281	87,601,527

(3) 按行业方式分布情况

项 目	合并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企业贷款和垫款	89,021,444	75.01	65,323,158	69.62
其中：农、林、牧、渔业	1,476,649	1.24	1,220,161	1.30
采矿业	1,071,447	0.91	1,559,503	1.66
制造业	8,525,807	7.19	8,068,062	8.60
电力、燃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1,068,539	0.90	761,851	0.81
建筑业	14,331,503	12.08	8,558,276	9.12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913,917	1.61	1,767,375	1.88
信息传输、计算机服务和软件业	449,557	0.38	202,331	0.22

批发和零售业	11,837,820	9.97	10,921,929	11.64
住宿和餐饮业	846,687	0.71	869,563	0.93
金融业	242,959	0.20	88,295	0.09
房地产业	6,848,725	5.77	6,286,341	6.70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3,133,476	2.64	1,060,813	1.13
科学研究、技术服务和地质勘探业	385,264	0.32	61,274	0.07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25,819,510	21.75	13,072,415	13.93
居民服务和其他服务业	352,179	0.30	938,399	1.00
教育业	2,402,105	2.03	1,959,950	2.09
卫生、社会保障和社会福利业	2,274,292	1.92	995,643	1.06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559,048	0.47	533,582	0.57
公共管理和社会组织	5,481,960	4.62	6,397,395	6.82
个人贷款和垫款	26,456,399	22.29	20,478,096	21.83
贴现	3,209,174	2.70	8,013,944	8.55
贷款及垫款总额	118,687,017	100.00	93,815,198	100.00
减：贷款损失准备	3,714,901		2,674,033	
其中：单项计提数	628,083		401,182	
组合计提数	3,086,818		2,272,851	
贷款及垫款净值	114,972,116		91,141,165	

(续上表)

项 目	母公司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企业贷款和垫款	85,605,471	75.58	63,102,763	70.00
其中：农、林、牧、渔业	1,379,072	1.22	1,181,983	1.31
采矿业	1,071,447	0.95	1,554,503	1.72
制造业	8,408,357	7.43	7,973,693	8.85
电力、燃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1,068,039	0.94	742,320	0.82
建筑业	13,719,281	12.11	8,428,946	9.35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707,917	1.51	1,596,035	1.77
信息传输、计算机服务和软件业	449,557	0.40	202,331	0.22
批发和零售业	11,768,120	10.39	10,826,119	12.01
住宿和餐饮业	798,437	0.70	830,563	0.92
金融业	242,959	0.21	88,295	0.10
房地产业	6,848,725	6.05	6,286,341	6.97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2,987,056	2.64	914,813	1.01
科学研究、技术服务和地质勘探业	385,264	0.34	61,274	0.07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25,050,510	22.12	12,484,419	13.85
居民服务和其他服务业	204,930	0.18	837,399	0.93
教育业	1,555,285	1.37	1,448,090	1.61
卫生、社会保障和社会福利业	2,030,508	1.79	870,662	0.97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544,048	0.48	476,582	0.53
公共管理和社会组织	5,385,959	4.75	6,298,395	6.99
个人贷款和垫款	24,458,357	21.59	19,029,303	21.11
贴现	3,206,598	2.83	8,010,543	8.89
贷款及垫款总额	113,270,426	100.00	90,142,609	100.00
减：贷款损失准备	3,528,145		2,541,082	
其中：单项计提数	620,403		395,948	
组合计提数	2,907,742		2,145,134	
贷款及垫款净值	109,742,281		87,601,527	

(4) 逾期贷款(按担保方式)

1) 合并

项 目	期末数				合 计
	逾期 1 天至 90 天(含 90 天)	逾期90天至360 天(含360天)	逾期 360 天至 3 年(含 3 年)	逾期3年以上	
信用贷款	61,890	66,147	28,130	1,211	157,378
保证贷款	206,369	218,155	176,467	8,053	609,044
抵押贷款	398,841	416,949	432,209	160,983	1,408,982

质押贷款	310	9,272	193		9,775
小 计	667,410	710,523	636,999	170,247	2,185,179

(续上表)

项 目	期初数				
	逾期 1 天至 90 天(含 90 天)	逾期90天至360天(含360天)	逾期 360 天至 3 年(含 3 年)	逾期3年以上	合 计
信用贷款	31,786	38,049	21,829	1,172	92,836
保证贷款	441,323	271,112	143,201	42,791	898,427
抵押贷款	1,416,613	540,507	232,349	41,475	2,230,944
质押贷款	30,141	520		20	30,681
小 计	1,919,863	850,188	397,379	85,458	3,252,888

2) 母公司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逾期 1 天至 90 天(含 90 天)	逾期90天至360天(含360天)	逾期 360 天至 3 年(含 3 年)	逾期3年以上	合 计
信用贷款	61,593	64,764	28,130	1,211	155,698
保证贷款	205,868	215,684	154,116	7,282	582,950
抵押贷款	389,306	405,133	405,808	158,533	1,358,780
质押贷款	310	9,272	193		9,775
小 计	657,077	694,853	588,247	167,026	2,107,203

(续上表)

项 目	期初数				
	逾期 1 天至 90 天(含 90 天)	逾期90天至360天(含360天)	逾期 360 天至 3 年(含 3 年)	逾期3年以上	合 计
信用贷款	31,753	38,049	21,829	1,172	92,803
保证贷款	424,522	263,291	123,797	42,718	854,328
抵押贷款	1,355,149	522,529	223,737	37,695	2,139,110
质押贷款	10,141	520		20	10,681
小 计	1,821,565	824,389	369,363	81,605	3,096,922

(5) 贷款损失准备

项 目	合并	
	期末数	期初数

	单项	组合	合计	单项	组合	合计
期初余额	401,182	2,272,851	2,674,033	445,292	1,541,694	1,986,986
本期计提	577,909	1,079,068	1,656,977	343,577	859,344	1,202,921
收回已核销	5,676	19,816	25,492	6,328	41	6,369
折现回拨	20,308		20,308	29,840		29,840
本期核销	336,376	284,917	621,293	364,175	128,228	492,403
其他减少						
期末余额	628,083	3,086,818	3,714,901	401,182	2,272,851	2,674,033

(续上表)

项 目	母公司					
	期末数			期初数		
	单项	组合	合计	单项	组合	合计
期初余额	395,948	2,145,134	2,541,082	434,902	1,437,969	1,872,871
本期计提	575,463	1,009,148	1,584,611	335,962	808,330	1,144,292
收回已核销	5,676	19,741	25,417	6,329	31	6,360
折现回拨	20,308		20,308	29,840		29,840
本期核销	336,376	266,281	602,657	351,405	101,196	452,601
其他减少						
期末余额	620,403	2,907,742	3,528,145	395,948	2,145,134	2,541,082

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明细情况

项 目	合并及母公司	
	期末数	期初数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24,325,065	21,989,840
债券	20,091,705	18,270,881
其中：政府债券	12,312,106	6,360,344
政策性银行债券	5,997,340	8,589,834
企业债券	1,383,437	2,884,325
其他	398,822	436,378

同业存单	3,865,464	2,310,670
资产支持证券	367,896	1,408,289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4,675	4,675
其中：按成本计量的	4,675	4,675
小 计	24,329,740	21,994,515
减：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925	925
合 计	24,328,815	21,993,590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项 目	合并及母公司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小 计
债务工具的摊余成本	24,591,248		24,591,248
公允价值	24,325,065		24,325,065
累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266,183		-266,183
已计提减值金额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项 目	合并及母公司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广东省清远市冠富(清远)化纤厂有限公司	25			25
深圳莱英达科技有限公司	900			900
中国银联股份公司	3,500			3,500
城市商业银行资金清算中心	250			250
合 计	4,675			4,675

(4) 期末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中无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转入的情况。

(5)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质押用于向中央银行借款的债券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1,333,040 千元；质押用于债券借贷的债券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1,694,718 千元。

9. 持有至到期投资

(1) 合并情况

项 目	合并及母公司	
	期末数	期初数
债券	43,718,886	31,834,657
其中：政府债券	26,368,716	16,031,815
政策性银行债券	15,557,948	12,737,525
企业债券	917,771	2,188,235
其他	874,451	877,082
资产支持证券	3,043,329	2,950,459
同业存单	585,902	
小 计	47,348,117	34,785,116
减：减值准备		
合 计	47,348,117	34,785,116

(2)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分类为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债券质押于卖出回购协议中的债券账面价值为 11,163,268 千元；质押用于向中央银行借款的债券账面价值为 4,947,865 千元；质押用于获取吸收存款-国库定期存款的债券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1,552,530 千元；质押用于获取外管局贷款的债券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404,461 千元；质押用于债券借贷的债券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2,760,000 千元。

10. 应收款项类投资

(1) 明细情况

项 目	合并及母公司	
	期末数	期初数
政府债券	50,811	72,948
其他金融机构债券	100,000	259,879
理财产品投资	38,298,000	20,490,000
资产管理计划	60,436,642	54,321,752
信托计划	26,703,467	3,583,500
其他	2,344,811	5,759,739

小 计	127,933,731	84,487,818
减：应收款项类投资减值准备	726,325	287,193
合 计	127,207,406	84,200,625

(2) 减值准备变动情况

项 目	合并及母公司		
	期初余额	本期计提	期末余额
应收款项类投资减值准备	287,193	439,132	726,325
合 计	287,193	439,132	726,325

(3) 上述债券为有固定或可确定支付金额且不存在活跃市场的债券。

11. 长期股权投资

(1) 母公司明细情况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期初数	增减变动	期末数
祁阳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成本法	25,755	25,755		25,755
湘西长行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成本法	230,520	102,000	128,520	230,520
宜章长行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成本法	25,500	25,500		25,500
合 计		281,775	153,255	128,520	281,775

(续上表)

被投资单位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祁阳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1.64	51.64				
湘西长行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9.09	49.09				10,200
宜章长行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1.00	51.00				2,040
合 计						12,240

(2) 子公司湘西村镇银行 2016 年增资后，本集团对其持股比例由 51.00% 为 49.09%，持股比例变化未影响实际控制权，故仍需纳入合并范围。

12. 固定资产

(1) 合并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固定资产	403,830	391,922
在建工程	815,693	79,210
合 计	1,219,523	471,132

1) 合并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购置	在建工程转入	处置或报废	
① 账面原值小计	972,686	114,270	28,069	12,179	1,102,846
房屋及建筑物	384,578	7,714		50	392,242
机器设备	113,346	11,018	12,650	2,099	134,915
电子设备	370,466	87,925	171	3,288	455,274
运输工具	49,033	7,287		6,439	49,881
其他设备	55,263	326	15,248	303	70,534
		本期转入	本期计提		
② 累计折旧小计	580,764		128,412	10,160	699,016
房屋及建筑物	244,391		23,983		268,374
机器设备	52,197		16,931	1,125	68,003
电子设备	214,785		76,034	2,943	287,876
运输工具	31,689		5,648	5,836	31,501
其他设备	37,702		5,816	256	43,262
③ 账面净值小计	391,922				403,830
房屋及建筑物	140,187				123,868
机器设备	61,149				66,912
电子设备	155,681				167,398
运输工具	17,344				18,380
其他设备	17,561				27,272
④ 减值准备小计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设备			
⑤ 账面价值合计	391,922		403,830
房屋及建筑物	140,187		123,868
机器设备	61,149		66,912
电子设备	155,681		167,398
运输工具	17,344		18,380
其他设备	17,561		27,272

(2) 母公司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固定资产	363,249	354,301
在建工程	815,125	76,847
合 计	1,178,374	431,148

1) 母公司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购置	在建工程转入	处置或报废	
① 账面原值小计	913,323	105,649	27,898	11,525	1,035,345
房屋及建筑物	362,993	7,714			370,707
机器设备	102,637	10,356	12,650	2,099	123,544
电子设备	349,896	79,966		2,941	426,921
运输工具	42,534	7,287		6,182	43,639
其他设备	55,263	326	15,248	303	70,534
		本期转入	本期计提		
② 累计折旧小计	559,022		122,879	9,805	672,096
房屋及建筑物	241,761		22,879		264,640
机器设备	49,032		15,809	1,124	63,717
电子设备	201,912		73,615	2,772	272,755

运输工具	28,615		4,760	5,653	27,722
其他设备	37,702		5,816	256	43,262
③ 账面净值小计	354,301				363,249
房屋及建筑物	121,232				106,067
机器设备	53,605				59,827
电子设备	147,984				154,166
运输工具	13,919				15,917
其他设备	17,561				27,272
④ 减值准备小计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设备					
⑤ 账面价值合计	354,301				363,249
房屋及建筑物	121,232				106,067
机器设备	53,605				59,827
电子设备	147,984				154,166
运输工具	13,919				15,917
其他设备	17,561				27,272

(3) 在建工程明细情况

项 目	合 并	母 公 司
期初余额	79,210	76,847
本期增加	822,280	819,089
本期转固	28,069	27,898
其他减少	57,728	52,913
期末余额	815,693	815,125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净 值	815,693	815,125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的情况

项 目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预计办结产权证书时间
望城新营业部(湘峰广场)	原系买卖双方需更改购房合同，故未办理产权证，现已签订新合同。	正在办理中

13. 无形资产

(1) 明细情况

1) 合并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① 账面原值小计	294,065	41,388		335,453
土地使用权	174,877	22,983		197,860
软件	119,188	18,405		137,593
② 累计摊销小计	57,415	19,216		76,631
土地使用权	9,275	8,979		18,254
软件	48,140	10,237		58,377
③ 账面净值小计	236,650			258,822
土地使用权	165,602			179,606
软件	71,048			79,216
④ 减值准备小计				
土地使用权				
软件				
⑤ 账面价值合计	236,650			258,822
土地使用权	165,602			179,606
软件	71,048			79,216

2) 母公司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① 账面原值小计	293,801	24,849		318,650
土地使用权	174,877	6,514		181,391
软件	118,924	18,335		137,259

② 累计摊销小计	57,295	19,155		76,450
土地使用权	9,275	8,944		18,219
软件	48,020	10,211		58,231
③ 账面净值小计	236,506			242,200
土地使用权	165,602			163,172
软件	70,904			79,028
④ 减值准备小计				
土地使用权				
软件				
⑤ 账面价值合计	236,506			242,200
土地使用权	165,602			163,172
软件	70,904			79,028

(2) 本期没有无形资产用于担保。

(3) 未办妥权证的无形资产情况

子公司湘西村镇银行新购入的湘西经济开发区办公楼土地相关权证尚在办理阶段，其账面价值为 16,434 千元。

14.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明细情况

1) 合并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递延所得税 资产或负债	可抵扣或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或负债	可抵扣或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贷款资产减值准备	709,410	2,837,640	486,402	1,945,608
职工内退及退休补贴	26,943	107,770	9,163	36,650
预计负债及其他	750	3,000	750	3,000
应收款项类投资减值准备	181,581	726,325	71,798	287,19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66,546	266,183		
小 计	985,230	3,940,918	568,113	2,272,451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2,946	11,784	16,308	65,23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38,104	552,418
小计	2,946	11,784	154,412	617,649

2) 母公司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可抵扣或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可抵扣或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贷款资产减值准备	680,203	2,720,812	467,855	1,871,420
职工内退及退休补贴	26,943	107,770	9,163	36,650
预计负债及其他	750	3,000	750	3,000
应收款项类投资减值准备	181,581	726,325	71,798	287,19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66,546	266,183		
小计	956,023	3,824,090	549,566	2,198,263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2,946	11,784	16,308	65,23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38,104	552,418
小计	2,946	11,784	154,412	617,649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互抵明细

1) 合并互抵情况

项目	期末互抵金额	期初互抵金额
递延所得税负债	2,946	154,412
小计	2,946	154,412

2) 母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互抵情况与合并一致。

15. 其他资产

(1) 明细情况

项 目	合并		母公司	
	期末数	期初数	期末数	期初数
长期待摊费用	271,165	212,656	249,163	197,759
抵债资产	165,155	45,776	165,155	45,776
其他应收款	91,798	104,401	86,284	100,685
预付投资款	153,000		153,000	
其他	-3,923	-6,816	-3,923	-6,816
合 计	677,195	356,017	649,679	337,404

(2) 其他应收款

1) 明细情况

款项性质	合并		母公司	
	期末数	期初数	期末数	期初数
预付购买办公楼款项		6,000		6,000
诉讼费垫款	50,089	35,361	48,750	34,492
应收往来款项	54,929	4,418	51,667	4,418
保证金及押金	7,268	10,557	7,254	10,487
其他	7,451	58,306	6,552	55,529
小 计	119,737	114,642	114,223	110,926
减：坏账准备	27,939	10,241	27,939	10,241
合 计	91,798	104,401	86,284	100,685

2) 期末无其他应收关联方款项。

(3) 抵债资产

款项性质	合并		母公司	
	期末数	期初数	期末数	期初数
房屋及建筑物	185,194	63,805	185,194	63,805
小 计	185,194	63,805	185,194	63,805
减：减值准备	20,039	18,029	20,039	18,029
合 计	165,155	45,776	165,155	45,776

(4) 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合并		母公司	
	期末数	期初数	期末数	期初数
租赁费用	1,376	2,211		
广告费	16,016	9,686	15,506	9,172
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236,650	185,413	219,930	176,335
其他	17,123	15,346	13,727	12,252
合 计	271,165	212,656	249,163	197,759

16. 资产减值准备明细表

(1) 合并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计提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本期 计提	收回已核 销资产	本期 核销	折现回 拨	其他 变动	
存放同业款项减值准备	3,000						3,000
拆出资金减值准备	51,470						51,470
贷款减值准备	2,674,033	1,656,978	25,492	621,293	20,309		3,714,901
抵债资产减值准备	18,029	2,661				651	20,039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10,241	17,081	617				27,939
应收贷款及垫款利息坏账准备	47,652	97,192	382	66,212			79,014
应收金融工具减值准备	287,193	439,132					726,325
可供出售资产减值准备	925						925
合 计	3,092,543	2,213,044	26,491	687,505	20,309	651	4,623,613

(2) 母公司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计提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本期 计提	收回已核 销资产	本期 核销	折现回 拨	其他 变动	
存放同业款项减值准备	3,000						3,000
拆出资金减值准备	51,470						51,470
贷款减值准备	2,541,082	1,584,611	25,417	602,656	20,309		3,528,145
抵债资产减值准备	18,029	2,661				651	20,039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计提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本期 计提	收回已核 销资产	本期 核销	折现回 拨	其他 变动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10,241	17,081	617				27,939
应收贷款及垫款利息坏账准备	46,554	94,989	379	63,310			78,612
应收金融工具减值准备	287,193	439,132					726,325
可供出售资产减值准备	925						925
合 计	2,958,494	2,138,474	26,413	665,966	20,309	651	4,436,455

17. 向中央银行借款

项 目	合并		母公司	
	期末数	期初数	期末数	期初数
中央银行款项	3,100,000	1,270,000	3,000,000	1,000,000
合 计	3,100,000	1,270,000	3,000,000	1,000,000

18.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项 目	合并		母公司	
	期末数	期初数	期末数	期初数
境内银行	16,907,372	20,471,967	18,248,785	21,691,704
境内非银行金融机构		10,694,114		10,694,114
合 计	16,907,372	31,166,081	18,248,785	32,385,818

19. 拆入资金

项 目	合并及母公司	
	期末数	期初数
境内银行拆入		649,360
合 计		649,360

2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项 目	合并及母公司

	期末数	期初数
证券	10,572,000	14,016,000
票据		10,497
合 计	10,572,000	14,026,497

21. 吸收存款

(1) 明细情况

项 目	合并		母公司	
	期末数	期初数	期末数	期初数
活期存款	158,336,028	114,883,213	150,971,481	110,177,220
其中：公司	127,357,090	92,740,005	121,075,198	88,893,881
个人	30,978,938	22,143,208	29,896,283	21,283,339
定期存款	107,179,046	75,800,422	105,211,828	74,385,960
其中：公司	71,965,288	49,266,935	71,160,803	48,654,114
个人	35,213,758	26,533,487	34,051,025	25,731,846
存入保证金	4,981,693	4,895,350	4,901,609	4,815,798
财政性存款	1,453,034	353,025	1,453,034	353,025
国库定期存款	1,350,000	1,000,000	1,350,000	1,000,000
其他	77,527	52,602	77,527	52,602
合 计	273,377,328	196,984,612	263,965,479	190,784,605

(2) 存入保证金按性质列示如下

项 目	合并		母公司	
	期末数	期初数	期末数	期初数
信用证保证金	93,787	63,500	93,787	63,500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3,711,598	3,410,946	3,707,388	3,404,965
开出保函保证金	197,805	339,084	197,805	339,084
担保保证金	779,555	848,743	717,611	781,152
其他保证金	198,948	233,077	185,018	227,097
合 计	4,981,693	4,895,350	4,901,609	4,815,798

22. 应付职工薪酬

(1) 明细情况

1) 合并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短期薪酬	203,706	1,509,366	1,379,131	333,941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14,393	157,427	171,754	100,066
辞退福利	36,650	95,581	24,461	107,770
合 计	354,749	1,762,374	1,575,346	541,777

2) 母公司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短期薪酬	191,961	1,444,716	1,318,672	318,005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13,994	154,500	168,525	99,969
辞退福利	36,650	95,576	24,456	107,770
合 计	342,605	1,694,792	1,511,653	525,744

(2) 短期薪酬明细情况

1) 合并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48,305	1,260,881	1,135,533	273,653
职工福利费	70	60,898	60,954	14
社会保险费	38,986	84,552	73,730	49,808
其中：医疗保险费	477	32,009	31,964	522
工伤保险费	56	2,154	2,117	93
生育保险费	51	1,267	1,247	71
补充医疗保险	38,402	49,122	38,402	49,122
住房公积金	15,343	64,495	70,128	9,71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002	38,540	38,786	756
小 计	203,706	1,509,366	1,379,131	333,941

2) 母公司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36,671	1,207,549	1,086,393	257,827
职工福利费	70	55,777	55,833	14
社会保险费	38,925	83,290	72,466	49,749
其中：医疗保险费	445	30,941	30,895	491
工伤保险费	45	2,030	1,992	83
生育保险费	34	1,197	1,178	53
补充医疗保险	38,401	49,122	38,401	49,122
住房公积金	15,293	61,118	66,752	9,659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002	36,982	37,228	756
小 计	191,961	1,444,716	1,318,672	318,005

(3) 设定提存计划明细情况

1) 合并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基本养老保险	1,462	71,561	71,504	1,519
失业保险费	274	3,990	3,764	500
企业年金缴费	112,657	81,876	96,486	98,047
小 计	114,393	157,427	171,754	100,066

2) 母公司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基本养老保险	1,135	68,798	68,418.00	1,515
失业保险费	201	3,832	3,626.00	407
企业年金缴费	112,658	81,870	96,481.00	98,047
小 计	113,994	154,500	168,525.00	99,969

(4) 应付职工薪酬期末数中无属于拖欠性质的金额。

23. 应交税费

项 目	合并		母公司	
	期末数	期初数	期末数	期初数

企业所得税	697,414	457,080	687,291	460,036
营业税	12,441	186,758	12,441	184,200
增值税	131,928		128,661	
应交营业税附加	19,685	25,219	19,415	24,952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59,496	50,745	58,993	50,591
房产税	249	18	196	18
土地使用税	522	522	522	522
印花税	2,361	1,747	2,327	1,740
其他	4,095	3,620	4,022	3,504
合 计	928,191	725,709	913,868	725,563

24. 应付利息

项 目	合并		母公司	
	期末数	期初数	期末数	期初数
应付定期存款利息	1,487,725	1,043,170	1,475,363	1,033,578
应付定期储蓄存款利息	991,966	814,954	969,754	798,188
应付通知存款利息	249	102	245	100
应付债券利息	180,631	43,259	180,631	43,259
应付同业存款利息	178,375	395,846	181,556	397,055
应付对公活期存款利息	17,196	15,916	16,571	15,549
应付活期储蓄利息	3,897	2,816	3,759	2,714
应付卖出回购金融资产利息	5,978	5,567	5,978	5,567
应付其他利息	3,610	10	3,610	10
应付同业拆入利息	49	409		409
合 计	2,869,676	2,322,049	2,837,467	2,296,429

25. 预计负债

项 目	合并及母公司	
	期末数	期初数

预计诉讼损失	3,000	3,000
合 计	3,000	3,000

26. 应付债券

(1) 明细情况

项 目	合并及母公司	
	期末数	期初数
长沙银行 2011 次级债券		1,297,928
长沙银行 2015 年金融债券	2,000,000	2,000,000
2016 年二级资本债券	4,991,059	
同业存单	45,491,530	15,072,004
合 计	52,482,589	18,369,932

(2) 同业存单

发行期限	期末余额	利率区间
1-6 个月(含 6 个月)	5,675,131	2.8%-4.35%
6-12 个月(含 12 个月)	39,816,399	2.88%-3.92%
合 计	45,491,530	

(3) 其他说明

根据《中国银监会关于长沙市商业银行发行次级债券的批复》(银监复〔2006〕396号)、《中国银监会关于长沙银行发行次级债券的批复》(银监复〔2011〕398号)及《中国人民银行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银市场许准予字〔2011〕第118号)。本集团于2011年发行次级债13亿元,其中:新增发行次级债券为8亿元,赎回并续发2006年发行的5亿元次级债。本期债券为10年期固定利率品种,在第5年末附发行人赎回权,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

2015年3月30日,本集团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为人民币5亿元的定期金融债。本集团在第三个计息年度末享有对该金融债券的赎回权。本金融债的年利率为5.25%,按年付息(债券存续期内的每年4月1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付息顺延至下一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到期一次还本。赎回权的选择权行使日为2018年4月1日(第三个计息日),若发行人不行权,则后两年债券的利率变为6.75%。

2015年8月21日,本集团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为人民币15亿元

的定期金融债。本集团在第三个计息年度末享有对该金融债券的赎回权。本金融债的年利率为 4.25%，按年付息(债券存续期内的每年 8 月 25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付息顺延至下一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到期一次还本。赎回权的选择权行使日为 2018 年 8 月 25 日(第三个计息日)，若发行人不行权，则后两年债券的利率变为 5.75%。

2016 年 1 月 18 日，中国银监会湖南监管局以《关于长沙银行发行 2016 年二级资本债券的批复》(湘银监复(2016)12 号)同意本集团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公开发行不超过 50 亿元人民币的二级资本债券。该二级资本债在 2016 年 4 月发行，为 10 年期固定利率债券，在第 5 年末附有发行人赎回权，在有关监管机构批准的前提下有权按面值部分或全部赎回该品种债券，年利率为 4.18%，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

27. 其他负债

(1) 明细情况

项 目	合并		母公司	
	期末数	期初数	期末数	期初数
应付股利	13,479	21,126	13,479	21,126
应付代理基金证券款	117,696	21,569	117,696	21,569
代理业务负债	1,823,079	1,067,493	1,819,279	1,063,311
递延收益	77,649	82,888	77,649	82,888
其他应付款	325,500	480,636	317,692	477,806
其他	4,074	4,074	4,074	4,074
合 计	2,361,477	1,677,786	2,349,869	1,670,774

(2) 其他应付款

项 目	合并		母公司	
	期末数	期初数	期末数	期初数
清算过渡款	85,622	331,436	85,622	331,010
久悬未付款	15,673	13,765	15,367	13,583
委托贷款利息	26,777	11,285	26,777	11,285
预收及暂收款	36,822	27,692	36,822	27,446
存款保险费	140,625	15,000	133,123	15,000

其他	19,981	81,458	19,981	79,482
合 计	325,500	480,636	317,692	477,806

28. 股本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股份总数	3,079,398			3,079,398
合 计	3,079,398			3,079,398

29. 资本公积

(1) 明细情况

1) 合并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股本溢价	3,563,664	30,620		3,594,284
其他资本公积		6,391		6,391
合 计	3,563,664	37,011		3,600,675

2) 母公司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股本溢价	3,563,664	32,289		3,595,953
合 计	3,563,664	32,289		3,595,953

(2) 资本公积本期增减原因

2016 年资本溢价增加 32,289 千元系以每股 5.12 元将其所持的库存股 7,837 千元转让给长沙市财政局形成；2016 年资本溢价减少 1,668 千元系对子公司湘西村镇银行增资后持股比例变化在合并过程中形成的资本公积。

(3) 2016 年其他资本公积增加系对子公司祁阳村镇银行本期资本公积增加按持股比例应享有的权益。

30. 库存股

(1) 合并及母公司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	-----	------	------	-----

库存股	7,837		7,837	
合计	7,837		7,837	

(2) 其他说明

2016年库存股减少详见本附注六(一)29 资本公积之说明。

31. 其他综合收益

(1) 2016年合并及母公司明细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发生额					期末数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14,314	-477,104	256,123	-119,276	-613,951		-199,637
其中：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14,314	-477,104	256,123	-119,276	-613,951		-199,637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414,314	-477,104	256,123	-119,276	-613,951		-199,637

(2) 2015年度合并及母公司明细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发生额					期末数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7,214	534,161	43,521	133,540	357,100		414,314
其中：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57,214	534,161	43,521	133,540	357,100		414,314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57,214	534,161	43,521	133,540	357,100		414,314

32. 盈余公积

(1) 合并及母公司明细情况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	-----	------	------	-----

法定盈余公积	1,318,315	313,814		1,632,129
任意盈余公积	1,086			1,086
合 计	1,319,401	313,814		1,633,215

(2) 其他说明

根据本行章程，按母公司 2016 年度实现的净利润提取 10%的法定盈余公积 313,814 千元。

33. 一般风险准备

(1) 明细情况

1) 合并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一般风险准备	3,451,473	1,235,225		4,686,698
合 计	3,451,473	1,235,225		4,686,698

2) 母公司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一般风险准备	3,408,733	1,211,251		4,619,984
合 计	3,408,733	1,211,251		4,619,984

(2) 其他说明

自 2012 年 7 月 1 日起，根据财政部《金融企业准备金计提管理办法》(财金〔2012〕20 号)，在提取资产减值准备的基础上，设立一般风险准备用以弥补银行尚未识别的与风险资产相关的潜在可能损失，以标准法按风险资产年末余额的 1.5%计提。

34. 未分配利润

(1) 合并情况

项 目	金 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5,775,296	---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 调减-)		---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5,775,296	---
加: 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190,076	---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13,814	10%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1,235,225	
应付普通股股利	277,041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转增资本		
期末未分配利润	7,139,292	---

(2) 母公司情况

项 目	金 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5,740,725	---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5,740,725	---
加：本期净利润	3,138,133	---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13,814	10%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1,211,251	
应付普通股股利	277,041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转增资本		
期末未分配利润	7,076,752	---

(二) 利润表项目注释

1. 利息净收入

项 目	合并		母公司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利息收入	15,620,000	12,828,737	15,200,336	12,512,644
发放贷款和垫款	6,729,639	5,999,150	6,347,418	5,725,923
存放同业	111,864	197,085	83,814	162,661
存放中央银行	516,446	442,125	507,053	433,683

拆出资金及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70,632	117,224	170,632	117,224
债券投资	8,091,419	6,073,153	8,091,419	6,073,153
利息支出	6,657,758	5,542,187	6,622,694	5,501,261
同业存放	874,853	1,240,591	900,211	1,251,042
拆入资金及卖出回购的金融资产	406,017	399,690	406,017	399,690
吸收存款	3,655,919	3,228,158	3,596,357	3,176,781
应付债券及同业存单利息	1,708,627	663,993	1,708,627	663,993
再贴现	339	913	339	913
其他	12,003	8,842	11,143	8,842
利息净收入	8,962,242	7,286,550	8,577,642	7,011,383

2.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项 目	合并		母公司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991,587	696,016	991,515	695,915
其中：结算手续费收入	3,749	9,306	3,685	9,250
托管及其他受托业务收入	439,660	128,442	439,660	128,442
代理业务手续费收入	12,011	9,920	12,011	9,920
证券买卖手续费收入	123,504	61,530	123,505	61,530
银行卡手续费收入	197,234	184,577	197,234	184,577
信用承诺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23,025	16,334	23,020	16,331
外汇业务手续费收入	4,355	3,076	4,355	3,076
顾问、咨询、理财产品手续费收入	180,988	93,422	180,984	93,380
委托资产管理手续费收入	6,915	189,323	6,915	189,323
其它手续费收入	146	86	146	86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45,852	121,890	143,569	119,951
其中：结算手续费支出	41,602	34,756	41,367	34,550
代理手续费支出	70,789	66,907	68,794	65,174
信用卡手续费支出	1,472	6,243	1,472	6,243

理财产品手续费支出	7,504	2,932	7,504	2,932
债券借贷手续费支出	5,646		5,646	
其他手续费支出	18,839	11,052	18,786	11,052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845,735	574,126	847,946	575,964

3. 投资收益

(1) 明细情况

项 目	合并		母公司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602	193	12,842	10,138
交易性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148,978	223,503	148,978	223,503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4,963	-39,708	4,963	-39,708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42,238	215,090	42,238	215,090
其他	92	130	92	130
合 计	196,873	399,208	209,113	409,153

(2) 本集团不存在投资收益汇回的重大限制。

4.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项 目	合并		母公司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3,447	59,250	-53,447	59,250
合 计	-53,447	59,250	-53,447	59,250

5. 税金及附加

项 目	合并		母公司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营业税	244,773	633,103	240,503	624,523

城市维护建设税	47,618	43,930	47,014	43,468
教育费附加	36,544	32,455	35,953	32,027
房产税[注]	3,314		3,136	
印花税[注]	3,618		3,469	
其他[注]	485		228	
合 计	336,352	709,488	330,303	700,018

注：根据财政部《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16〕22号)以及《关于〈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有关问题的解读》，本行将2016年5-12月印花税、房产税、土地使用税及车船税的发生额列报于“税金及附加”项目，2016年5月之前的发生额仍列报于“业务及管理费”项目。

6. 业务及管理费

项 目	合并		母公司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职工薪酬	1,762,374	1,421,673	1,694,792	1,364,351
业务费用	1,234,067	951,897	1,176,802	909,451
固定资产折旧	128,412	102,348	122,879	96,473
无形资产摊销	19,216	10,616	19,155	10,59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73,206	61,027	65,464	51,534
税费[注]	3,348	54,754	3,187	54,205
合 计	3,220,623	2,602,315	3,082,279	2,486,604

注：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六(二)5 税金及附加之说明。

7. 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合并		母公司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应收金融工具减值损失	439,132	253,574	439,132	253,574
贷款减值损失	1,656,978	1,202,921	1,584,611	1,144,293
抵债资产减值损失	2,661	11,463	2,661	11,463

其他应收款减值损失	17,081	1,618	17,081	1,618
应收利息减值损失	97,192	32,334	94,989	32,207
合 计	2,213,044	1,501,910	2,138,474	1,443,155

8. 营业外收入

(1) 明细情况

项 目	合并		母公司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78	2	178	2
政府补助	11,274	18,867	7,516	9,178
罚没收入	321	2,583	300	2,558
其他	3,769	8,196	3,748	8,162
合 计	15,542	29,648	11,742	19,900

(2) 政府补助说明

项 目	合并		母公司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财政奖励	11,274	18,867	7,516	9,178
小 计	11,274	18,867	7,516	9,178

9.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合并		母公司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476	8,921	412	8,921
对外捐赠	4,431	1,707	4,008	1,142
抵债资产处置损失	448	49,988	448	49,988
其他	26,479	7,030	26,459	7,030
合 计	31,834	67,646	31,327	67,081

10. 所得税费用

项 目	合并		母公司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当期所得税费用	1,366,961	1,003,297	1,315,372	971,743
递延所得税费用	-363,933	-227,566	-353,273	-220,941
合 计	1,003,028	775,731	962,099	750,802

11.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注释之其他综合收益说明。

(三)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合并		母公司	
	期末数	期初数	期末数	期初数
1) 现金				
其中：库存现金	791,761	677,209	735,774	622,358
存放中央银行超额存款准备金	10,355,380	4,659,016	9,338,139	4,277,249
原到期日在 3 个月以内存放同业款项	5,995,042	2,368,173	4,313,398	1,596,792
小 计	17,142,183	7,704,398	14,387,311	6,496,399
2) 现金等价物				
其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889,000	8,197,300	2,889,000	8,197,300
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的国债及央行票据	139,298	240,000	139,298	240,000
小 计	3,028,298	8,437,300	3,028,298	8,437,300
3)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170,481	16,141,698	17,415,609	14,933,699

2.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合并		母公司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251,687	2,768,110	3,138,134	2,704,394
加：资产减值准备	2,213,044	1,501,910	2,138,474	1,443,15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28,412	102,348	122,879	96,473
无形资产摊销	19,216	10,616	19,155	10,59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73,206	61,027	65,464	51,53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98	8,919	234	8,91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3,447	-59,250	53,447	-59,25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6,397,765	-5,404,857	-6,397,765	-5,404,857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96,873	-399,208	-209,113	-409,153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63,933	-227,566	-353,273	-220,94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5,005,247	-16,627,292	-33,174,778	-14,904,56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1,365,854	51,711,556	58,418,692	49,939,548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141,346	33,446,313	23,821,550	33,255,847

七、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关联方情况

1. 本行的子公司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之说明。
2. 持有本行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

股东名称	经济性质或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主营业务(经营范围)	注册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长沙市财政局	机关法人	长沙市				21.39%	11430100006127328X

湖南新华联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长沙市	杨爱兵	从事建筑工程施工。	100,000	9.40%	914300006167765799
湖南省通信产业服务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长沙市	肖亚凡	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呼叫中心服务业务、信息服务业务; 电梯销售、安装、维修等。	88,600	8.57%	9143000066399582X8
湖南友谊阿波罗商业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长沙市	胡子敬	商品零售业及相关配套服务房地产开发及销售等。	70,830	7.42%	914300007632582966
湖南兴业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长沙市	刘虹	以自有资产从事创业投资、股权投资、房地产业及基础设施的投资; 电子信息产品的开发、生产、销售, 提供仓储服务。	20,000	7.14%	91430000717050398H
湖南三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长沙市	皮征	互联网接入及相关服务; 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呼叫中心业务和因特网接入服务业务等。	3,000	5.72%	9143010079689423XN
长沙房产(集团)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长沙市	全臻	城市建设综合开发; 房地产开发经营; 房地产租赁; 具有国有资产投资功能。	30,000	5.52%	914301007558432842
长沙通程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长沙市	周兆达	日用百货的销售; 实业投资; 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等。	10,000	5.00%	91430100183891335K

(二) 关联交易情况

1. 关联方贷款利息收入

项 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本期发生额	占全部贷款利息收入比重(%)	本期发生额	占全部贷款利息收入比重(%)
本期持股 5%及以上股份的股东	1,267	0.02	4,224	0.07
合 计	1,267	0.02	4,224	0.07

2. 关联方存款利息支出

项 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本期发生额	占全部存款利息支出比重 (%)	本期发生额	占全部存款利息支出比重 (%)
本期持股 5%及以上股份的股东	206,811	5.66	205,818	6.38
合 计	206,811	5.66	205,818	6.38

3. 期末持本公司 5%及以上股份的股东的关联方贷款余额

项 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期末余额	占全部贷款余额的比重 (%)	期末余额	占全部贷款余额的比重 (%)
本期持股 5%及以上股份的股东			120,000	0.13
合 计			120,000	0.13

4. 期末持本公司 5%及以上股份的股东的关联方存款余额

项 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期末余额	占全部存款余额的比重 (%)	期末余额	占全部存款余额的比重 (%)
本期持股 5%及以上股份的股东	20,954,091	7.66	19,181,371	9.73
合 计	20,954,091	7.66	19,181,371	9.73

5. 关联交易定价政策

本集团关联交易价格按本集团同类业务的市场价格确定。

(三)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2016 年度，本公司关键管理人员报酬总额为 26,812 千元。

八、承诺事项和或有事项

(一) 信贷承诺

本集团信贷承诺包括已审批并签订合同的未支用贷款及信用卡透支额度、财务担保及信用证服务。本集团定期评估信贷承诺的或有损失并在必要时确认预计负债。贷款及信用卡承诺的合同金额是指贷款及信用卡额度全部支用时的金额。保函及信用证的合同金额是指假如交易另一方未能完全履行合约时可能出现的最大损失额。承兑汇票是指本集团对客户签发的汇票作出的兑付承诺。本集团预期大部分的承兑汇票均会与客户偿付款项同时结清。

有关信用额度可能在到期前未被支用，因此以下所述的合同金额并不代表未来的预期现金流出。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贷款承诺	4,034,890	780,893
其中：原到期日在1年以内	4,034,890	780,893
原到期日在1年及以上		
开出信用证	235,948	86,257
开出保函	1,882,726	2,191,919
银行承兑汇票	8,504,864	15,115,445
未使用信用卡授信额度	4,990,196	3,560,666
合 计	19,648,624	21,735,180

(二) 经营租赁承诺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根据不可撤销的经营租赁协议，在未来期间所需要支付的最低租赁付款额列示如下：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年以内	219,825	167,171
1-2年	243,713	157,424
2-3年	230,219	150,488
3-5年	388,242	247,760
5年以上	339,836	291,980
合 计	1,421,835	1,014,823

(三) 资本支出承诺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已签订有关购置合同、尚未付款的金额如下：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购置固定资产	251,634	68,844
购置无形资产	31,705	43,225
合 计	283,339	112,069

(四) 担保物

1. 用作担保物的资产合并及母公司情况

项 目	期末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受限原因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027,758	3,027,758	抵押或质押
持有至到期投资	20,828,124	21,063,044	抵押或质押
合 计	23,855,882	24,090,802	

2. 其他说明

本集团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用作担保物的资产，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六(一)8、9 之说明。

(五) 未决诉讼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无以本集团为被告的重大未决诉讼案件。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一) 利润分配

经 2017 年 3 月 23 日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批准，本公司拟在提取盈余公积和一般风险准备后，以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5 元(含税)，共计分配现金股利 461,909,756.70 元。该股利分配方案尚待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一) 其他说明

本行筹办设立湖南长银五八消费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该公司注册资本 3 亿元，已于 2017 年 1 月完成工商注册正式成立，本行持有其 51.00%的股权。

十、金融工具风险管理

(一) 金融工具风险管理概述

本集团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的披露要求，就有关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中的数据信息作出披露。

本集团在经营过程中面临以下主要风险：信用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和汇率风险)、流动性风险、操作风险、法律风险、合规风险、信息科技风险和声誉风险等。本集团通过完善风险管理组织架构体系，落实风险管理规章制度，加强风险管理技术的开发和运用，完善风险管理运行机制和预警机制，完善内控体系，优化信息传导机制，提高内审稽核监督的力度等方式，力求保持风险和回报的平衡，并尽可能减少对财务状况的潜在不利影响。

董事会是全面风险管理的最高决策机构，并承担风险管理的最终责任。董事会根据集团的风险状况、发展规模和速度，制定全面风险管理战略、政策和程序，确定集团面临的主要风险、适当的风险限额和风险偏好，督促高级管理层有效识别、计量、监测、控制并及时处置本集团面临的各项风险。董事会风险控制及关联交易委员会按照董事会授权，负责监督高级管理层关于整体风险及各专业风险的控制情况，对集团风险及管理状况、风险承受能力及水平进行定期评估，提出完善银行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的意见。监事会对董事会及高级管理层在风险管理中的履职情况进行监督评价，并向股东大会(股东)报告董事会及高级管理层在风险管理中的履职情况。高级管理层是全面风险管理的执行机构，承担风险管理的第一责任。具体负责组织、执行董事会确定的风险管理战略和风险偏好，落实风险管理政策、程序和措施，定期向董事会报告。高级管理层下设的各专业委员会协助高级管理层的风险管理工作。风险管理相关部门是本集团各类风险管理牵头部门，负责拟定并组织落实风险管理的策略、制度、办法、流程和风险评价标准，检查、分析、评价和报告风险管理状况；研发并组织推广应用风险管理工具和方法。其中，风险管理部是全面风险管理的统筹管理部门，并牵头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操作风险、信息科技风险管理；财务企划部牵头流动性风险和银行账户利率风险管理；合规管理部牵头合规风险管理；办公室牵头声誉风险管理；战略委员会办公室牵头战略风险管理。风险管理部门与其他部门保持独立性，确保集团范围内风险管理的一致性和有效性。

(二)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由于客户违约或信用下降而造成损失的可能性或收益的不确定性。本集团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于发放贷款和垫款。

1. 信用风险的计量

为加强内部风险的精细化管理，本集团依据相关政策和规定，参考本集团实际情况，以借款人的还款能力评估为核心，把借款人的正常营业收入作为贷款的主要还款来源，贷款的担保作为次要还款来源，将授信业务(不含信用卡透支)划分为优秀、良好、一般关注、特别关注、次级、可疑和损失七类，其中优秀和良好对应监管部门五级分类的正常类，一般关注和特别关注对应监管部门五级分类的关注类。次级、可疑、损失类为不良贷款。个人信用卡透支沿用五级分类。该贷款风险分类制度有助于本集团准确的预警贷款中隐藏的风险，发现贷款发放、管理、监控、催收以及不良贷款管理中存在的问题，实施多层次的风险监控和管理。

本集团建立信贷业务管理系统，管理、监控信贷业务和风险管理工作。本集团将进一步完善信贷资产风险分类方法，提升信贷管理的精细化水平。

2. 授信管理与风险缓释

本集团坚持以授信政策为导向，致力于在持续积极的业务增长和稳健审慎的风险管理之间取得平衡。本集团每年度根据对经济形势和外部环境的研判、对国家产业政策和监管政策导向的理解、同业授信政策和发展动态、本集团总体业务目标和财务状况等制定授信政策指引，并每半年度进行回顾和调整。。本集团每年度制定风险管理工作指导意见，明确本年度风险管理总体思路和要求、重点行业风险指引、重点区域风险指引、重点业务和客户风险指引、年度风险管理重点工作安排等，并根据外部环境和风险水平变化进行动态调整。

本集团对授信业务开展统一授信管理，覆盖企业客户、同业客户、主权客户等各个客户类型，覆盖表内贷款、表外业务、债券额度、特定目的载体投资、同业业务等表内外各项授信业务。本集团对授信业务实现分条线管理，并根据监管要求和本集团业务实践，制定了授信业务流程体系，在业务处理全流程中建立起统一规范、清晰完整的操作标准和程序，建立市场营销、授信调查、授信审批、授信后管理、风险控制、资产保全等各环节相互分离、相互制约的全方位、全流程风险控制体系。同时，本集团构建了授信业务风险分类、不良贷款责任追究、风险管理和合规管理综合考评等一系列风险内控措施，切实保障授信业务流程和授信政策的贯彻落实。

(1) 授权管理

本集团授权管理遵循统一管理、分级授权、区别对待、权责一致的原则。授权层级包括法定代表人对总行高级管理层的授权，高级管理层对总行管理人员、总行有关业务职能部门、分支机构、关键业务岗位的授权，以及分支机构负责人对本级业务部门、关键岗位人员的授权。基本授权原则上按年核定，并在有效期内根据实际情况实行动态管理。对于总行业务部门和分支机构的授权，综合考虑机构管理人员风险管理水平、经营管理状况、资产负债状况、业务开展情况、风险状况、内部控制及其他影响因素，实行差别化管理；具体授信业务授权根据业务品种、债项风险等级、担保方式等因素实行差别化管理。

(2) 授信管理

本集团授信管理坚持授信主体、授信形式、授信币种、授信对象四个统一。客户授信额度原则上每年核定一次，并根据客户风险水平和业务开展情况实行持续监测和动态管理。本集团遵循“先授信，后用信”原则，通过严格的审批流程把控授信申请、授信展期、续贷业

务风险。同时，本集团根据年度授信政策指引和风险管理工作指导意见，从行业、区域、客户、业务品种等维度加强授信业务结构调整，开展授信限额管理，并持续加强重点领域风险的管控。

(3) 风险缓释

本集团制定了一系列政策和制度，通过不同手段来缓释信用风险。除了少量特别优质的客户外，本集团原则上要求授信申请人提供适当的风险缓释措施，缓释类型主要包括抵押、质押、保证等。本集团对抵押、质押品实行分类管理，明确各类抵押、质押品的准入条件、抵质押率、管理要求等。授信业务优先考虑价值稳定、变现能力强的抵押、质押品；对不易保管、不易变现或价值不稳定的抵质押品审慎介入。本集团对抵质押品进行持续的管理和评估，评估采取内部评估和外部专业中介机构评估相结合的方式，以外部评估机构评估报告为参考依据，由内部审批人员对评估价值进行最终核定。在担保存续期间，对抵质押品状态、价值、品质实施分类别的动态监测和重估，以及时反映抵质押品的公允价值，确保抵质押品的风险缓释效力。

3. 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在不考虑可利用的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如不符合相互抵销条件的净额结算协议等)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最大信用风险敞口的金额，系指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本集团最大信用风险敞口金额列示如下：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资产负债表内项目风险敞口：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47,028,751	32,337,884
存放同业款项	8,897,042	4,927,744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412,002	3,527,86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889,000	8,197,300
应收利息	2,492,618	2,100,179
发放贷款和垫款	114,972,116	91,141,16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4,328,815	21,993,590
持有至到期投资	47,348,117	34,785,116
应收款项类投资	127,207,406	84,200,625

其他金融资产	91,798	104,401
小 计	379,667,665	283,315,871
资产负债表外项目风险敞口	19,648,624	21,735,180
合 计	399,316,289	305,051,051

4. 金融资产的信用质量信息

(1) 金融资产的逾期及减值情况

未逾期金融资产是指本金和利息都没有逾期的金融资产。已逾期金融资产是指本金或利息逾期1天或以上的金融资产。已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是指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后确定的已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主要参考本集团按照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五级分类标准划分的金融资产信用质量情况进行评估。

1) 本集团截至2016年12月31日发放贷款和垫款的信用质量信息分项列示如下:

项 目	既未逾期亦未单项评估减值	已逾期但未单项评估减值	单项评估已减值	小 计	减值准备	净 值
发放贷款和垫款	116,499,882	774,869	1,412,266	118,687,017	3,714,901	114,972,116

2) 本集团截至2015年12月31日发放贷款和垫款的信用质量信息分项列示如下:

项 目	既未逾期亦未单项评估减值	已逾期但未单项评估减值	单项评估已减值	小 计	减值准备	净 值
发放贷款和垫款	90,558,910	2,113,544	1,142,744	93,815,198	2,674,033	91,141,165

(2) 既未逾期亦未单项评估减值的发放贷款和垫款信用质量信息

1)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既未逾期亦未单项评估减值的发放贷款和垫款信用质量信息分项列示如下:

项 目	正常类	关注类	小计	减值准备	净 值
发放贷款和垫款	115,731,398	768,484	116,499,882	2,726,492	113,773,390
合 计	115,731,398	768,484	116,499,882	2,726,492	113,773,390

2)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既未逾期亦未单项评估减值的发放贷款和垫款信用质量信息分项列示如下:

项 目	正常类	关注类	小计	减值准备	净 值
发放贷款和垫款	89,909,040	649,870	90,558,910	1,956,072	88,602,838
合 计	89,909,040	649,870	90,558,910	1,956,072	88,602,838

(3) 逾期但未单项评估减值的发放贷款及垫款账龄分析如下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逾期 90 天以内(含 90 天)	656,054	1,794,988
逾期 90 天至 360 天(含 360 天)	118,815	318,555
逾期 361 天至 3 年		1
贷款及垫款总额	774,869	2,113,544
贷款及垫款损失准备	18,043	43,945
净 值	756,826	2,069,599

(4) 已单项评估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质量情况

1) 已减值的发放贷款及垫款按担保方式分项列示如下: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信用贷款	97,904	61,091
保证贷款	406,689	454,341
附担保物贷款	907,673	627,312
其中: 抵押贷款	898,219	626,772
质押贷款	9,454	540
贷款及垫款总额	1,412,266	1,142,744
贷款及垫款损失准备	970,366	674,016
净 值	441,900	468,728

2) 减值贷款包括五级分类中的次级、可疑、损失类的公司贷款以及组合计提减值准备的个人贷款中的次级、可疑、损失类贷款。

本集团已减值的贷款及垫款抵质押物公允价值列示如下: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已减值的贷款及垫款抵质押物 公允价值	2,125,859	1,390,208

5. 金融资产信用风险集中度

本集团交易对手或债务人很大程度上集中于本地,由此具备了某些共同或相似的经济特性,因此本集团在信用风险管理策略上着重于行业集中度的管理。本集团按行业分布列示的信贷风险详见附注六(一)发放贷款和垫款之说明。

(三) 流动性风险管理

1.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银行无力为负债的减少或资产的增加提供融资，即当银行流动性不足时，无法以合理的成本迅速增加负债或变现资产获得足够的资金，从而影响其盈利水平，严重时有可能引发流动性支付危机导致挤兑风险。可能影响本集团流动性的不利因素主要包括：信贷需求的大幅增长、贷款承诺的大量履行、存款的大幅减少、贷款到期难以收回等。此外，人民银行调整准备金率、国内或国外利率的急剧变化，货币市场出现融资困难等，也可能对本集团的流动性产生不利影响。

本集团必须将一定比例的人民币存款及外币存款作为法定存款准备金存放于中央银行。保持资产和负债到期日结构的匹配以及有效控制匹配差异对本集团的管理极为重要。由于业务具有不确定的期限和不同的类别，银行很少能保持资产和负债项目的完全匹配。未匹配的头寸可能会提高收益，但同时也增大了流动性的风险。

2. 流动性风险管理

本集团流动性管理的原则与目标：流动性风险管理应涵盖本集团的表内外各项业务，以及所有可能对流动性风险产生重大影响的业务部门、分支机构和附属机构，并包括正常情况和压力状况下的流动性风险管理。

本集团坚持审慎平衡的原则，充分识别、有效计量、持续监测和适当控制银行整体及在各产品、各业务条线、各业务环节、各层机构中的流动性风险，并在满足监管要求的基础上，适当平衡收益水平和流动性水平，保持适度流动性，将流动性风险控制在本集团可以承受的合理范围之内，确保本集团的安全运营和良好的公众形象。

(1) 流动性风险管理体系方面，建立了由董事会及其专门委员会、高管层及资产负债委员会构成的决策体系；建立了监事会、董事会审计部和合规管理部构成的监督体系；建立了以财务企划部为牵头管理部门，风险管理部为协管以及全面风险统筹部门，金融同业部、金融市场部等为执行部门，运营管理部、信息技术部等为支持部门，以及分支机构共同构成的执行体系。

(2) 流动性风险制度建设方面，制定和建立了一系列流动性风险管理政策制度，制订了流动性风险管理策略和风险偏好，建立了流动性风险管理政策和程序，涵盖风险识别和计量、限额管理、监测和报告等。包括《长沙银行流动性风险管理暂行办法》、《压力测试管理办法》、《流动性风险管理应急预案》、《流动性风险管理政策》等。

(3) 流动性风险日常管理方面，根据宏观经济形势、央行货币政策、银行间市场资金变

化，结合本集团的经营目标，开展流动性风险识别、计量、监测和控制。主要的管控措施包括但不限于：完善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的决策机制，定期召开资产负债会议，制定资产负债管理目标，确定合理的资产负债比例和结构，并就流动性等相关重大问题进行审议和决策；建立了流动性风险监测和报告体系，确保实现对本集团内外部相关风险信息的及时识别、计量、监测和报告；制定流动性风险偏好，并基于风险偏好建立了涵盖监管、监测、管理、外部四大纬度的监测和限额指标体系，开展限额管理；开展短期、中长期现金流缺口监测和分析，设置缺口限额，合理摆布资产负债期限结构，控制错配风险；完善内部资金转移定价机制，搭建司库管理体系，实现流动性风险和银行账户利率风险的集中管理和主动管理；定期开展压力测试，合理评估流动性风险水平；建立了应急预案和应急管理体系，定期开展应急演练，完善应急计划和管理流程，确保危机情况及时、有效的风险处置；建设和完善流动性风险管理相关信息系统，强化风险识别、计量、监测和控制。如建设了资产负债系统、1104报表系统、头寸预报系统等。

3. 现金流分析

下表列示了本集团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剩余到期日现金流分布，剩余到期日是指自资产负债表日起至合同规定的到期日。列入各时间段内的金融负债金额，是未经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列入各时间段内的金融资产金额，是预期收回的现金流量。

(1) 2016年12月31日

项 目	2016年12月31日							
	即时(逾期)偿还	1月以内	1-3月	3月-1年	1-5年	5年以上	无期限	合计数
资产项目：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1,147,141						36,673,371	47,820,512
存放同业款项	1,892,042	3,250,000	1,345,000	2,410,000				8,897,042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2,718,861	54,995	500,002	308,202	744,449	85,493		4,412,00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889,000						2,889,000
发放贷款及垫款	1,403,955	7,694,509	8,067,277	32,220,724	51,657,594	13,928,057		114,972,11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523,531	1,607,019	1,923,695	11,649,036	7,621,784	3,750	24,328,815
持有至到期投资		219,254	1,105,176	3,253,296	23,625,917	19,144,474		47,348,117
应收款项类投资		7,924,801	21,026,896	46,834,215	42,299,635	9,121,859		127,207,406

项 目	2016年12月31日							
	即时(逾期)偿还	1月以内	1-3月	3月-1年	1-5年	5年以上	无期限	合计数
资产项目:								
其他金融资产	6,822			50,595	25,603	7,254	1,524	91,798
合 计	18,861,962	23,501,095	33,151,368	86,692,525	129,257,785	49,823,428	36,678,645	377,966,808
负债项目								
向中央银行借款		3,000,000		100,000				3,100,000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	148,333	1,600,000	3,650,000	11,509,039				16,907,372
拆入资金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0,572,000						10,572,000
吸收存款	164,197,194	14,433,450	18,565,410	39,837,198	36,342,392	1,684		273,377,328
应付债券		2,397,100	13,110,105	29,984,325	2,000,000	4,991,059		52,482,589
其他金融负债	85,622	232,069			1,941,050			2,258,741
合 计	164,431,149	32,234,619	35,325,515	81,430,562	40,283,442	4,992,743		358,698,030
流动性风险敞口	-145,569,187	-8,733,524	-2,174,147	5,261,963	88,974,343	44,830,685	36,678,645	19,268,778

(2) 2015年12月31日

项 目	2015年12月31日							
	即时(逾期)偿还	1月以内	1-3月	3月-1年	1-5年	5年以上	无期限	合计数
资产项目: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5,336,225						27,678,868	33,015,093
存放同业款项	1,252,171	874,027	1,290,496	1,511,050				4,927,744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80,041	240,293	572,387	2,613,224	21,922		3,527,86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8,197,300						8,197,300
发放贷款及垫款	1,386,405	6,649,505	8,964,178	31,946,105	35,374,999	6,819,973		91,141,16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605,345	1,913,638	3,070,736	10,310,885	6,089,236	3,750	21,993,590
持有至到期投资		100,000	790,212	4,385,917	18,789,902	10,719,085		34,785,116
应收款项类投资		4,763,463	8,150,329	50,075,920	17,669,253	3,541,660		84,200,625
其他金融资产	11,243			53,333	29,338	10,487		104,401

项 目	2015年12月31日							
	即时(逾期)偿还	1月以内	1-3月	3月-1年	1-5年	5年以上	无期限	合计数
资产项目:								
合 计	7,986,044	21,269,681	21,349,146	91,615,448	84,787,601	27,202,363	27,682,618	281,892,901
负债项目								
向中央银行借款			50,000	1,220,000				1,270,000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	354,938	5,390,376	7,932,237	17,195,100	293,430			31,166,081
拆入资金		259,744	389,616					649,36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2,082,997	1,943,500					14,026,497
吸收存款	117,943,110	8,175,533	14,921,783	34,100,430	21,832,076	11,679.67		196,984,612
应付债券			4,820,030	10,251,974	2,000,000	1,297,928		18,369,932
其他金融负债	331,436			1,093,778	148,557			1,573,771
合 计	118,629,484	25,908,650	30,057,166	63,861,282	24,274,063	1,309,608		264,040,253
流动性风险敞口	-110,643,440	-4,638,969	-8,708,020	27,754,166	60,513,538	25,892,755	27,682,618	17,852,648

(四) 市场风险管理

市场风险是指因市场价格(汇率、利率、商品价格和股票价格等)的不利变动而使本集团表内和表外业务产生损失的风险。本集团的交易性业务及非交易性业务均可产生市场风险。本集团市场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将市场风险控制在可以承受的合理范围内,实现经风险调整的收益率的最大化。

本集团的风险控制及关联交易委员会与资产负债委员会负责制定市场风险管理政策,确定本集团市场风险管理目标及市场风险的限额头寸;对日常资金业务操作进行监控,对本集团资产负债的期限结构和利率结构提出调整建议。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利率变动对银行盈利或经济价值造成的不利影响,按照来源不同可分为重新定价风险、收益率曲线风险、基准风险、期权风险。本集团采用缺口分析法对利率风险进行衡量,所揭示的是利率的重新定价风险。

缺口分析法是通过将生息资产和付息负债按照重新定价的期限划分到不同的时间段,在每个时间段内将计息资产减去付息负债就得到该时间内的利率敏感性缺口,以该缺口乘以假定的利率变动,然后分析这一利率变动对净利息收入变动的大致影响。当某一时间段内利率

敏感性缺口为负时，利率上升会导致净利息收入下降；反之，当利率敏感性缺口为正时，利率下降会导致净利息收入下降。重新定价期限越短，缺口越大，盈利受利率变动的影响越大。

本集团的生息资产和付息负债主要以人民币计价。本集团主要通过调整资产和负债结构管理利率风险，定期监测利率敏感性缺口等指标。

(1) 本集团截至2016年12月31日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剩余到期日及重新定价日孰早分析分项列示如下：

项 目	2016年12月31日						
	1月以内	1-3月	3月-1年	1-5年	5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数
资产项目：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45,554,420					2,266,092	47,820,512
存放同业款项	5,142,042	1,345,000	2,410,000				8,897,042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2,773,856	694,858	943,288				4,412,00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889,000						2,889,000
应收利息						2,492,618	2,492,618
发放贷款和垫款	7,695,809	8,871,214	32,501,676	51,493,532	10,212,716	4,197,169	114,972,11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795,862	2,952,055	18,577,148			3,750	24,328,815
持有至到期投资	6,587,010	6,884,149	33,790,069	86,889			47,348,117
应收款项类投资	7,926,643	21,039,865	46,932,373	42,286,666	9,021,859		127,207,406
其他金融资产						88,142	88,142
小 计	81,364,642	41,787,141	135,154,554	93,867,087	19,234,575	9,047,771	380,455,770
负债项目							
向中央银行借款	3,000,000		100,000				3,100,000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698,333	3,700,000	11,509,039				16,907,372
拆入资金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0,572,000						10,572,000
吸收存款	176,745,963	18,565,410	39,837,198	36,342,393	1,684	1,884,680	273,377,328
应付利息						2,869,676	2,869,676
应付债券	2,397,100	13,110,105	29,984,325	2,000,000	4,991,059		52,482,589
其他金融负债						2,270,349	2,270,349

项 目	2016年12月31日						
	1月以内	1-3月	3月-1年	1-5年	5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数
小 计	194,413,396	35,375,515	81,430,562	38,342,393	4,992,743	7,024,705	361,579,314
利率敏感性缺口	-113,048,754	6,411,626	53,723,992	55,524,694	14,241,832	2,023,066	18,876,456

(2) 本集团截至2015年12月31日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剩余到期日及重新定价日孰早分析分项列示如下：

项 目	2015年12月31日						
	1月以内	1-3月	3月-1年	1-5年	5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数
资产项目：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31,974,782					1,040,311	33,015,093
存放同业款项	2,126,198	1,290,496	1,511,050				4,927,744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80,041	240,293	572,387	2,613,224	21,922		3,527,86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8,197,300						8,197,300
应收利息						2,100,179	2,100,179
发放贷款和垫款	13,825,180	8,035,392	28,825,657	33,784,068	3,929,821	2,741,047	91,141,16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144,313	2,511,877	2,825,165	8,507,325	7,001,160	3,750	21,993,590
持有至到期投资	2,512,000	1,439,557	4,723,943	13,968,488	12,141,128		34,785,116
应收款项类投资	4,866,061	8,150,329	50,075,920	17,566,655	3,541,660		84,200,625
其他金融资产						104,401	104,401
小 计	64,725,875	21,667,944	88,534,122	76,439,760	26,635,691	5,989,688	283,993,080
负债项目							
向中央银行借款		50,000	1,220,000				1,270,000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5,745,314	7,932,237	17,195,100	293,430			31,166,081
拆入资金	259,744	389,616					649,36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2,082,997	1,943,500					14,026,497
吸收存款	125,382,298	14,921,783	34,100,430	21,832,076	11,680	736,345	196,984,612
应付利息						2,322,049	2,322,049
应付债券		4,820,030	10,251,974	2,000,000	1,297,928		18,369,932
其他金融负债						1,573,771	1,573,771

项 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1 月以内	1-3 月	3 月-1 年	1-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数
小 计	143,470,353	30,057,166	62,767,504	24,125,506	1,309,608	4,632,165	266,362,302
利率敏感性缺口	-78,744,478	-8,389,222	25,766,618	52,314,254	25,326,083	1,357,523	17,630,778

(3) 利息净收入对利率变动的敏感性分析

基于以上的利率风险缺口分析，本集团实施敏感性测试以分析银行净利息收入对利率变动的敏感性。假设各货币收益率曲线在各资产负债表日平行移动100个基点，对本集团的利息净收入的潜在影响分析如下：

项 目	利息净收入敏感性	
	期末数	期初数
基准利率曲线上浮 100 个基点	-828,489	-727,920
基准利率曲线下浮 100 个基点	828,489	727,920

2. 汇率风险管理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集团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资产和负债均以人民币为主，外币以美元和欧元为主。

为管理汇率风险，本集团尽量使每个币种的借贷相互匹配，同时通过设定外汇敞口限额、外汇头寸当天平补等方式进行规避和控制外汇敞口产生的汇率风险。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

(一)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1. 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除输入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输入值参数的来源包括 Bloomberg、Reuters 和中国债券信息网。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按上述三个层次列示如下：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公开市场价格 （“第一层次”）	估值技术-可观察到的市场 变量 （“第二层次”）	估值技术-不可观察 到的市场变量 （“第三层次”）	合 计
金融资产：				

2016年12月31日	公开市场价格 （“第一层次”）	估值技术-可观察到的市场 变量 （“第二层次”）	估值技术-不可观察 到的市场变量 （“第三层次”）	合 计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 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 金融资产		4,412,002		4,412,00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4,325,065		24,325,065
合 计		28,737,067		28,737,067

于2015年12月31日，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按上述三个层次列示如下：

2015年12月31日	公开市场价格 （“第一层次”）	估值技术-可观察到的 市场变量 （“第二层次”）	估值技术-不可观察 到的市场变量 （“第三层次”）	合 计
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 其变动计入当期损 益的金融资产		3,527,867		3,527,86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1,989,840		21,989,840
合 计		25,517,707		25,517,707

本集团以导致各层次之间转换的事项发生日为确认各层次之间转换的时点。本年度无第一层次与第二层次间的转换。

对于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集团以其活跃市场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不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集团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所使用的估值模型主要为现金流量折现模型和市场可比公司模型等。估值技术的输入值主要包括无风险利率、基准利率、汇率、信用点差、流动性溢价、EBITDA乘数、缺乏流动性折价。

本集团划分为第二层次的金融工具主要包括债券投资、外汇远期及掉期、利率掉期、外汇期权、贵金属合同等。人民币债券的公允价值按照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估值结果确定，外币债券的公允价值按照彭博的估值结果确定。外汇远期及掉期、利率掉期、外汇期权等采用现金流折现法和布莱尔-斯科尔斯模型等方法对其进行估值，贵金属合同的公允价值主要按照上海黄金交易所的收盘价确定。所有重大估值参数均采用可观察市场信息的估值技术。期末本集团并没有属于非持续性的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或负债项目。

2.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

资产负债表中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存放同业款项、拆出资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发放贷款和垫款、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

项类投资、向中央银行借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拆入资金、卖出回购金融负债、吸收存款、应付债券等。此外，对于在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列报的无重大影响、共同控制或控制关系的的企业股权投资、由于没有活跃市场价值或合理估值技术以获得公允价值，以成本为基础计量，期末账面价值 3,750 千元。

对未以公允价值反映和披露的持有至到期投资和应付债券，下表列明了其账面价值及公允价值：

项 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合 计		
持有至到期投资	47,348,117		47,693,225		47,693,225	34,785,116	35,763,645
应付债券	52,482,589		51,425,573		51,425,573	18,369,932	18,209,687

(1) 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公允价值以市场报价为基础，则列示在第一层级。如果持有至到期投资无法获得相关的市场信息，并使用现金流贴现模型来进行估价，或在适用的情况下，参照市场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到期日和收益率的产品的报价来确定，则列示在第二、三层级。

(2) 如果应付债券的公允价值以市场报价为基础，则列示在第一层级。如果计算应付债券的公允价值所需要的所有重大输入为可观察数据，则列示在第二层级。

(二) 本集团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外币货币性项目

本集团截至2016年12月31日外币货币性项目及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十(四)2汇率风险管理。

(三) 委托贷款及存款

项 目	合并及母公司	
	期末数	期初数
委托存款	9,371,587	5,926,549
委托贷款	9,017,467	5,595,831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三月二十三日